

# 中宁县人民政府规章标准文本

●权威性 ●法规性 ●政策性 ●指导性

中宁县  
人民政府公报

## 编辑委员会

主任：郭吉鹏

副主任：贾刚

委员：（按姓氏笔画排列）

马成 牛广成

孙晶 何方

杜庆通 胡悦

袁永军

2021年第1期

（总第14期）

2021年3月16日出版

## 目 录

### 【县人民政府文件】

中宁县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政府工作报告》的通知

（中宁政发〔2021〕9号）.....1

中宁县人民政府关于调整县人民政府班子成员工作分工的通知

（中宁政发〔2021〕11号）.....17

### 【县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中宁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宁县邮政快递业包装绿色治理实施方案的通知

（中宁政办发〔2021〕6号）.....18

中宁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贯彻落实深化商事制度改革进一步

# 发布政令 宣传政策 指导工作 服务社会

## 目 录

为企业松绑减负激发企业活力的实施方案的通知  (中宁政办发〔2021〕7号).....22	22
中宁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宁县 2021 年春节期间“菜篮子”  商品应急储备投放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  (中宁政办发〔2021〕8号).....25	25
中宁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宁县乡镇、县直部门行政执法衔  接配合工作机制(试行)》《中宁县乡镇综合行政执法联动协作工作  机制(试行)》的通知  (中宁政办发〔2021〕9号).....29	29
中宁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宁县落实〈宁夏回族自治区人民  政府中国科协全面战略合作协议重点任务分工〉责任清单》的通知  (中宁政办发〔2021〕10号).....36	36

主 编：贾 刚  
责任编辑：洪潇然

主 管：中宁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主 办：中宁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编辑出版：中宁县人民政府政务  
          公开办公室  
地 址：中宁县行政中心516室  
邮 编：755100  
电 话：0955-5619648  
传 真：0955-5021479  
邮 箱：znxzwgkb@163.com  
网 址：<http://www.znzf.gov.cn/>  
刊 号：宁卫新出管(中)  
          字〔2021〕第000014号  
印 刷：中宁县金瀚广告装饰  
          有限公司

# 中宁县人民政府 关于印发《政府工作报告》的通知

中宁政发〔2021〕9号

各乡镇人民政府，县政府各部门、直属机构：

《政府工作报告》已经县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抓好落实。

中宁县人民政府  
2021年3月4日

（此件公开发布）

## 政 府 工 作 报 告

——2021年1月23日在中宁县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  
第五次会议上

县长 何建勃

各位代表：

现在，我代表县人民政府，向大会报告工作，请连同《中宁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草案）》一并审议，并请各位政协委员和其他列席人员提出意见。

### 2020年和“十三五”工作回顾

过去的一年，是极不平凡、极为特殊的一年。面对严峻复杂的形势和巨大困难，特别是新冠肺炎疫情的严重冲击，在县委坚强领导和县人大、政协的监督支持下，我们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宁夏重要讲话精神，坚决贯彻落实县委决策部署，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扎实做好“六稳”工作，全面落实“六保”任务，攻坚克难、奋

力拼搏，疫情防控取得重大成果，经济恢复好于预期，高质量发展迈出坚实步伐。2020年，全县地区生产总值同比下降3%，降幅较一季度收窄2.7个百分点；固定资产投资增速从一季度的-52.4%逐步回升至-5.3%，降幅收窄47.1个百分点；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下降6.9%；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下降7%，降幅较前三季度收窄18.6个百分点；城乡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达到30120元和14076元，分别

增长 2.2%和 6.3%。

一年来的主要工作和成效是：

**疫情防控有力有效。**面对突如其来的疫情大考，在县委坚强领导下，毫不放松抓好常态化疫情防控，严格“四早”要求，压实“四方责任”，落实“五包一”网格化管理，全面打响疫情防控人民战争、总体战、阻击战。坚持科学防控、精准防控、群防群控、联防联控，广大干部、医护人员、社区（村）工作者、公安民警、志愿者日夜值守，企业、慈善人士积极出力、捐资捐物，坚决防输入、防扩散，有效阻断了疫情传播。全力保就业、保市场主体、保产业链供应链稳定，有序推动复工复产、复商复市、复学复医，全年减税降费 2.74 亿元，减免各类费用 1.14 亿元，发放稳岗补贴 531.51 万元，经济社会秩序稳定、活力回升。

**三大攻坚战成果丰硕。**脱贫攻坚如期完成。对标“两不愁三保障”，扎实开展“四查四补”，全县农村常住户自来水入户全覆盖，义务教育阶段辍学学生全部劝返，危房全部“清零”，7239 名贫困户托管养牛 19256 头，受益分红 2811 万元，发放扶贫小额贷款 1.9 亿元，14 户脱贫监测户、391 户边缘户收入稳步提高，最后 264 户 783 名建档立卡贫困人口全部脱贫，历史性告别了区域性贫困。污染防治成效明显。中央、自治区环保督察反馈问题整改销号 25 项，取缔散乱污企业 4 家、砖窑 25 家，全县空气优良天数比例达 82.9%。取缔整治排污口 17 个，县域内 19 条重点河湖水质全部达标，黄河过境段水质稳定在 II 类。开工建设生活垃圾填埋场、固废处置场 3 个，土壤环境质量总体稳定。完成营造林 3 万亩，全县森林覆盖率达到 8.8%。重大风险平稳可控。严控新增债务，稳妥化解存量债务，稳慎处置非法集资问题，清欠民营企业中小企业账

款 10.4 亿元，为群众挽回损失 1.03 亿元。

**经济发展企稳向好。**认真贯彻落实自治区“工业稳增长 24 条”“服务业 16 条”等政策，109 个重点项目顺利开复工，招引项目 40 个，实际到位资金 74.7 亿元。工业经济稳定好转。恒兴果汁、新世纪冶炼等 14 个技改项目顺利完工，天元锰业 50 万吨锰渣制酸、北星精工 3 万吨高温陶瓷等项目有序推进，新能源发电总装机容量达 1324 兆瓦，战略性新兴产业比重同比提高 2.9 个百分点，万元工业增加值能耗同比下降 8.5%。现代农业提质增效。建设高标准农田 18.4 万亩，粮食总产 3.05 亿公斤，主要农作物机械化率达到 94%，荣获全国率先基本实现主要农作物生产全程机械化示范县。新植改造枸杞 1.04 万亩，建设富硒枸杞示范基地 4 万亩，控购控销 5.9 万亩，成功承办第三届枸杞产业（云）博览会，线上交易额达 23.9 亿元，中宁国际枸杞交易中心被农业农村部批准为国家级枸杞产地大市场，“中宁枸杞”区域品牌价值达 190.32 亿元，荣获 2020 世界地理标志产业博览会银奖。种植青贮玉米 18 万亩、紫花苜蓿 2.3 万亩，建成万头奶牛养殖场 3 个、万头肉牛养殖场 4 个，全县奶牛存栏量 3.3 万头、肉牛饲养量 11 万头，牛产业综合产值达到 20 亿元。现代服务业不断壮大。路航生鲜肉冷链物流、乐家冷链仓储项目建成运营，顺丰等快递企业入驻电商物流配送中心，电子商务交易额突破 90 亿元，网络零售额达到 32.9 亿元，通过国家级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县验收。天湖旅游区评定为 3A 级景区，石空镇倪丁村和太平村评定为第二批全国乡村旅游重点村，全域旅游示范县创建取得阶段性成效。

**发展动力明显增强。**全县 72 项改革事项稳步推进。“放管服”和基层整合审批服务执法力量改



革持续深化，“一件事一次办”改革走在全区前列，乡镇审批服务事项达到155项，村（社区）代办事项达47项。积极推进“互联网+政务服务”，网上办件量居全区前列，一般事项审批时间整体压缩71%，不见面办理事项达82%。有序推进农村改革、水权水价改革，农村“房地一体”确权颁证完成95%，入列全国节水型社会建设达标县。创新动力明显增强，年内新增国家级科技型中小企业31家，新认定国家高新技术企业3家、自治区农业高新技术企业1家，预计R&D经费投入强度达到1.45%，中宁工业园区通过自治区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评审。

**人民生活持续改善。**改造老旧小区10个、棚户区930套，一批小游园、生态停车场等建成投用。调整社区设置，新增城市社区8个，公开招聘工作人员139人。扎实开展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拆除土坯房4911户，改造危旧房4866户，改造厕所1.5万余户，自来水入户率达到100%，建成美丽小城镇3个、美丽村庄2个。全县新增城镇就业3937人，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2.84万人，城镇登记失业率3.74%。办好人民满意教育，扩建、迁建中小学8所，新建幼儿园6所，普惠性幼儿园占比达83.8%，“互联网+教育”达标县顺利通过验收。“互联网+医疗健康”有序推进，慢特病、预防接种、妇幼保健服务中心投入使用，成功创建国家卫生县城、全国健康促进县。蒿子面和黄羊钱鞭入选全国第五批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建成全国示范型退役军人服务中心（站）13个，荣获全国、全区双拥模范县。最低生活保障提标扩面，城乡居民基础养老金标准提高至每月240元，全年发放社会救助及福利资金9937万元。深化民族团结进步创建，荣获全国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县。开展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强化食品药品监管，安全生产形势稳定向好。

全面完成“七五”普法，推进乡村、社区、宗教、校园、企业、社团六个领域治理，宁安镇古城村被推荐为全国第八批民主法治示范村。国防教育、地震防空、应急救援、外事侨务、广播电视、妇女儿童、老龄、残疾人等事业取得新成效。

**政府建设得到加强。**始终把党的领导贯穿政府工作全过程、各方面，深入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宁夏重要讲话精神，巩固深化“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成果，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全面落实县委决策部署，加强政府党组建设，对县委“6+9”重点工作、常委会议定事项、县委主要领导批示件和交办工作，全力以赴抓贯彻、抓执行、抓落实。严格执行重大事项请示报告制度，重大决策事项全部通过集体决策，“三重一大”事项及时提请县委研究。主动接受人大、政协监督，办理人大代表建议36件、政协委员提案53件，审查清理规范性文件70件，切实为基层减负增权赋能。集中解决群众反映强烈突出问题，信访事项按期办结率98%，群众满意率达到96.4%。加强财政预算和支出管理，一般性支出压减11.6%。认真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严格审计监督、财政监督，强化督查问效，政府公信力、执行力、落实力进一步提升。

各位代表！2020年是“十三五”收官之年。过去一年，我们战胜了世所罕见的疫情考验，完成了全面脱贫的时代重任，克服了经济下行的严峻挑战，全面建成小康社会胜利在望，为“十三五”发展画上了圆满句号。回顾过去五年，我们牢记嘱托、不负使命，推动全县经济社会取得重大成就，先后获得国家农业绿色发展先行区、农产品质量安全县、全国中宁枸杞产品知名品牌创建示范区、国家

级农业产业融合发展示范园、全国义务教育发展均衡县等称号，为开启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征程打下了坚实基础。

这五年，综合实力迈上新台阶。地区生产总值年均增长4.4%左右，实现了比2010年翻一番的目标。累计引进重大项目110个，实际到位资金429亿元，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累计完成453亿元，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年均增长6.1%。建立枸杞产业创新研究院和院士工作站，高新技术企业、科技型中小企业数量分别由2015年的2家、6家增长到5家、74家，科技创新活力明显增强。

这五年，产业转型取得新突破。三次产业比重由“十二五”末的15:55:30调整为2020年的14:50:36。特色优势农业产值占比达87%，战略性新兴产业增加值占工业增加值比重较“十二五”末提高了5个百分点，电子商务交易额由2016年的2.6亿元增长到2020年的90亿元。

这五年，城乡面貌发生新变化。修建市政道路24条，改造老旧小区、棚户区63个，新建居民小区20个，县城建成区面积达到17.3平方公里。改造危房近2万户，建设美丽小城镇8个、美丽村庄47个，硬化农村公路200公里，常住人口城镇化率达到51%，较“十二五”末提高7个百分点。

这五年，生态环境有了新改善。南山森林公园、第三污水处理厂、第二垃圾填埋场等项目建成投运，植树造林15.1万亩，城市绿地率达到31.2%。河湖沟水质、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消减率全部达标，畜禽粪污、工业固废综合利用率分别达91.6%和32.6%。

这五年，民生保障得到新提升。民生投入170亿元，是“十二五”时期的1.66倍，年均增长10.7%。

城乡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年均增长7%、8%，较2010年翻一番，贫困发生率由2016年的8.93%下降至0。改扩建学校67所、幼儿园24所、县乡医疗卫生机构13所，新建标准化村卫生室155所、乡镇综合文化站11个，“互联网+教育”“互联网+医疗”全面推进，城市和农村低保标准分别增长52.7%和83.4%，基本养老保险待遇标准居全区前列，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水平明显提高。

各位代表，这些成绩的取得，是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科学指引的结果，是区市县党委坚强领导的结果，是县人大、政协建言献策、鼎力支持的结果，是全县各族人民团结一心、接续奋斗的结果。在此，我代表县人民政府，向全县广大干部群众，向各位人大代表和政协委员，向工商联、各人民团体，向驻宁部队、武警官兵，向所有关心和支持中宁发展的各界人士，表示崇高的敬意和衷心的感谢！

在充分肯定成绩的同时，我们也清醒看到，全县经济社会发展中还存在不少困难和问题，面临不少风险和挑战。一是经济持续增长动力不强，企业投资强度减弱，消费增长动能不足；二是发展质量不高，结构性矛盾突出，资源环境约束趋紧，生态环境保护任重道远；三是创新主体较少，创新能力较弱，开放水平亟待提高；四是城乡居民持续增收渠道不宽，公共服务、民生保障、社会治理等领域短板依然较多；五是营商环境有待进一步改善，政府自身建设仍需加强，部分干部作风、能力、素质还不能适应新时代、新任务、新要求。对于这些问题，我们一定勇敢面对，用心用情用力，采取行之有效措施，切实加以解决。

## “十四五”时期发展思路和主要目标任务

“十四五”时期，是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的重要历史交汇期，是迈向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的第一个五年，是建设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先行区的重要时期，也是我县高质量发展千载难逢的新机遇。按照县委十四届十次全会决策部署和《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的建议》，今后五年，政府工作总体思路是：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坚持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持党的基本理论、基本路线、基本方略，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宁夏重要讲话精神，认真落实自治区党委十二届八次、九次、十次、十一次、十二次全会，市委四届八次、九次、十次全会，县委十四届八次、九次、十次全会精神，按照“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和“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坚定贯彻新发展理念，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以改革创新为根本动力，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以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以建设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先行区为时代使命，以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为根本目的，统筹发展和安全，主动融入新发展格局，加快建设现代化经济体系，扎实推进基层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坚决守好促进民族团结、维护政治安全、改善生态环境“三条生命线”，推进“1234567”战略构想，走出一条高质量发展新路子，为继续建

设经济繁荣民族团结环境优美人民富裕的美丽新宁夏作出新的更大贡献，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开好局、起好步。

主要预期目标是：到2025年，地区生产总值年均增长7%，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稳步增长，科技研发投入强度高于全区平均水平，城乡居民收入增速走在全区前列。通过不懈奋斗，到2035年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

今后五年的主要任务：

### 一、坚持创新驱动，努力建设高质量发展先行区

抢抓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战略机遇，紧盯建设先行区目标，统筹抓好自治区“一河三山”生态坐标、“一带三区”总体布局和我县“一带两廊”空间规划落实，全面推进黄河堤岸安全标准区、生态保护修复示范区、环境污染防治率先区、经济转型发展创新区、黄河文化传承彰显区建设走在前，保障黄河长久安澜。深入实施创新驱动战略，加快建设科技强县、人才强县，强化企业科技创新主体地位，依靠创新转方式、调结构、增动能，推动创新链和产业链深度融合，打造全区有影响力的创新中心。围绕“杞乡锰都”发展定位，在特色优势农业提质发展、现代产业体系建设、水资源高效节约集约利用、资源环境综合利用和治理上率先突破，确保农业综合效益走在全区前列，工业结构调整取得明显成效，现代服务业健康发展，初步形成实体经济、科技创新、现代金融、人力资源协同发展的现代产业体系。

### 二、坚持统筹协调，努力构建城乡融合发展新

## 格局

全面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和新型城镇化战略，加快重大水利工程、新型基础设施、交通网络体系、能源保障体系建设，强化以工补农、以城带乡，加快形成区域协调、山川共济、城乡融合发展的新局面。实施城市更新行动，突出以绿荫城、以文化城、产城融合、人城和谐，推进县城公共服务设施提标改造，增加保障性住房供给，长效治堵治污治乱，完善城市功能，提升城市品质，争创全国文明城市。实施乡村建设行动，巩固脱贫攻坚成果，改善基础设施，整治农村环境，促进基本公共服务普惠均衡，提高社会文明程度，建设一批美丽城镇、美丽村庄，促进农业高质高效、乡村宜居宜业、农民富裕富足。

### 三、坚持绿色发展，努力塑造生态环境新优势

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坚持生态优先、绿色发展，严守生态保护红线、永久基本农田、城镇开发边界“三条控制线”，科学布局生产、生活、生态空间，持续打好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加快建设天蓝地绿水美的美丽中宁。倡导绿色生活方式，抓好农业、工业、城镇节水，提高水资源利用率。持续推进“生态园区、绿色工厂”建设，推进电解铝、电解锰废渣资源化利用，确保一般固废综合利用率高于全区平均水平，建设国家级绿色园区。坚持山水林田湖草系统治理、综合治理、源头治理，统筹自然恢复与人工植绿增绿、节能减排与资源集约节约利用。到2025年，全县森林覆盖率达到20%，草原植被覆盖度达到59%以上，万元GDP能耗和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在自治区下达指标内，生态安全屏障更加牢固。

### 四、坚持改革开放，努力增强经济发展新动力

全面推进县委确定的重点改革任务落实，扎实抓好行政管理、经济运行、财税金融、国资国企、农业农村等重点领域改革，增强高质量发展新动力。持续优化营商环境，引进产业带动力强、科技含量高、税收贡献率大的大项目、好项目，实现三次产业上下游、产供销有效衔接，不断激发各类市场主体活力，营商环境建设走在全区前列。以扩大内需为战略基点，主动融入新发展格局，推进与东部地区及周边市县资源共享、产业协作、设施互补，建设东西部合作产业转移基地。优化供给结构，改善供给质量，建立健全对外合作交流机制，促进外贸稳定增长，以更高水平开放推动更高质量发展。

### 五、坚持共建共享，努力满足人民群众新期盼

践行以人民为中心发展思想，加快补齐文化、教育、医疗、就业、社保等领域短板弱项，确保教育现代化水平居全区前列，社会保障待遇水平高于全区平均水平，基本公共服务水平达到全区中上水平。完善社会治理体制机制，加强基层综合执法队伍建设，健全矛盾纠纷调解机制，构建网格化管理、精细化服务、信息化支撑、开放共享的基层管理服务平台，推动基层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建设走在全区前列，形成人人有责、人人尽责、人人享有的社会治理共同体。

各位代表，当前，经济长期向好的基本面没有改变，宏观政策将保持连续性、稳定性、可持续性，随着双循环新发展格局、创新驱动发展等重大国家战略深入实施，各种有利条件加速聚集，各种政策利好交汇叠加，我县发展正处于大有可为的战略机遇期，只要我们坚定信心、扎实苦干，中宁的明天一定会更加美好！



## 2021 年重点工作

今年是实施“十四五”规划、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的第一年，也是我们党成立 100 周年，做好今年的工作具有特殊重大意义。

综合考虑各方因素，全县经济社会发展的主要预期目标是：地区生产总值增长 8%以上，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长 4.5%，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增长 6%左右，全社会 R&D 经费投入增长 20%以上，全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 8%左右，城乡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分别增长 8%、9%左右，居民消费价格涨幅控制在 3%左右。城镇新增就业 5000 人，调查失业率控制在 5.5%以内。粮食产量保持稳定。万元 GDP 能耗、主要污染物减排完成区市下达任务，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例达到 87%。

实现这些目标，需要付出更为艰苦的努力。我们要坚决贯彻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中央经济工作会议、中央农村工作会议和即将召开的全国“两会”精神，全面贯彻落实区市县委各项决策部署，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坚持目标导向、问题导向、结果导向，迎难而上，拼搏奋进，扎扎实实做好各方面工作，确保完成全年目标任务，为“十四五”开启新征程、见到新气象。重点抓好以下八个方面的工作：

### 一、围绕推动高质量发展，加快建设现代产业体系

加快工业转型升级。重点实施“四大改造”，深化工业对标“十大行动”，推动工业经济由量的增长向质的提升转变。做大做强新材料产业。积极争取自治区企业技术改造综合奖补资金，及时兑现科技成果转化奖补政策，引导企业引进新技术、新设备、新工艺。紧盯锰基、铝基、单晶硅等产业，

大力发展高纯度、高强度、高精度、高效能新材料，重点推进天元 42 万吨电解金属锰智能化生产、50 万吨锰渣脱硫烟气制酸等项目建设，加快天元锰酸锂电池正极材料、隆基硅单晶硅 CCZ 法生长等关键技术科研攻关，支持宁创科技、锦宁巨科、今飞轮毂等龙头企业发展高纯高压铝板带箔、轨道交通用铝合金型材、汽车车身铝合金材料、新型轻量化铝镁合金等高端材料，支持隆基硅、中晶半导体重点发展硅棒、电池片、电子元器件等产品，打造国家级金属锰产业基地和西北地区铝镁合金新材料产业基地。改造提升传统产业。落实节能审查制度，严格环保准入门槛，强化水价、能耗和电价等制约手段，推进隆基硅 M10 硅棒加工、RF-A 热场、瀛海天祥水泥粉磨等节能、降耗、环保改造项目，力促宁夏环保科技产业园建成运营，支持隆基硅、锦宁巨科等 5 家企业申报自治区绿色工厂。降低电石、冶金等高耗能行业和企业能耗，倒逼企业淘汰低端低效设备，实施清洁生产、节能生产、绿色生产，推动传统产业提层次、强实力。壮大战略新兴产业。推动人工智能、物联网、大数据、云计算等信息基础设施建设和应用，力促爱特云翔智能智慧产业科技园、宁夏绿电科技智慧植物工厂等项目投入运营，年内争取新增两化融合贯标试点企业 3 家、数字化车间 1 个。发展新能源产业。推动中车、中电、万山等光伏项目并网发电，抓好余丁、喊叫水、徐套等片区新增光伏项目及徐套输变电站项目前期工作，打造宁夏中部地区新能源产业综合发展示范区。提升园区承载能力。加快推进工业园区“源网荷储一体化”项目落地，推动 110 千伏输变电工程、枣园—兴尔泰 110 千伏线路工程实施，完善工

业园区水、电、气、物流、环保等公共配套，建成企业级工业互联网平台，加快建设“数字园区、智慧园区、生态园区”。依法清理僵尸企业，盘活闲置土地，提高园区公共服务水平和投入产出效益，增强园区承载力、聚合力、竞争力。

力促现代农业提质增效。加快发展乡村产业，调整优化种养结构，推广标准化生产、标准化管理、标准化加工，加快建立现代农业产业、生产、经营体系。振兴枸杞产业。坚持“四统一两统筹四创新”，整合国家、自治区专项资金及财政扶持资金，对枸杞产业从科技创新、土地流转、标准化生产、精深加工、市场开拓等方面给予扶持和补助，支持市场主体增加对枸杞产业化经营的投入，实施好“六大工程”，持续打好枸杞品牌保卫战，力争枸杞产业综合产值突破120亿元。抓好基地建设。推行标准化种植，新植枸杞6万亩，打造标准化示范基地2个、丰产高效示范园10个，建设国家现代农业（枸杞）产业园。加强良种繁育及种质资源保护，建设采穗圃1000亩、良种苗木基地3个，枸杞良种率达到95%以上，创建国家级枸杞种质资源圃和良种苗木繁育中心。抓好科研攻关。加强与国药集团、中国药店的合作，推进枸杞药用功效研究，开发“药”字号、“健”字号及“枸杞+”等功能性药食同源产品，年内转化科研成果2个。抓好企业培育。力促枸杞企业集团1万吨枸杞鲜果榨汁及深加工、宁夏全通枸杞饮品车间等项目实施，年内销售鲜果1000吨以上，转化鲜果2万吨以上。大力培育社会化服务企业，在生产资料供应、整形修剪、设施制干、色选分级等环节实现精细化社会化分工。坚持控购控销，继续实行保护价收购和指导价销售。实施“育龙计划”和“小升规”行动，推进

“企业+合作社+种植大户”订单生产，新培育国家级龙头企业1家、自治区级龙头企业2家。抓好质量监管。加大质量检测、市场监管和综合执法力度，实行种植、生产、加工、流通等全过程溯源，建设有机肥替代化肥示范基地5万亩，开展GAP、道地中药材、绿色、有机等各类认证1万亩。推进电子交易所挂牌运营，创建国家级中宁枸杞市场，提升枸杞交易中心综合服务功能。抓好品牌保护。统一规范包装物、统一核发二维码，规划建设物流集散、价格形成、产业信息、科技交流、会展贸易、品牌建设“六个中心”，年内建成仓储、冷链、物流车间2万平方米，巩固拓展中宁枸杞在医药、商超、电商等销售市场专属渠道。抓好文化传播。加快玺赞庄园枸杞全产业链融合示范项目和枸杞特色小镇、枸杞康养休闲度假区等项目建设，大力发展观光游、体验游、康养游，推动枸杞产业和文化旅游、养生保健融合发展。举办枸杞饮食文化节，开发创新“枸杞宴”，加大在央视、地方主流媒体和各类新媒体上的宣传推介力度，高质量办好枸杞产业博览会，持续提升对外知名度、影响力。加快发展草畜产业。建设优质饲草基地，推广“青贮玉米+小黑麦”两年三熟种植模式，种植青贮玉米、紫花苜蓿23万亩。坚持延链增质，提升产业经济效益，启动建设农垦贺兰山奶业2.5万头奶牛养殖场、2万吨婴幼儿奶粉加工厂，推动大青山万头牧场、白马万只育肥羊养殖场、宁特牛羊肉屠宰冷链物流仓储等项目建设，力促新胜良种9万吨乳制品加工厂落地开工，力争全年奶牛存栏量5万头、肉牛饲养量12万头，创建自治区现代农业（草畜产业）示范区。继续抓好生猪生产恢复，加快建设宁特30万头生猪繁育示范基地和养殖示范园，促进生猪产

业稳定发展。加快发展绿色食品业。紧扣提升质量品质，实施石空镇拱棚西瓜、瓜菜集配中心等项目，发展优质粮食绿色食品原料基地1万亩、设施瓜菜标准化基地5000亩，打造自治区草畜绿色标准化基地4个、富硒高标准产业示范园4个。培育壮大绿色食品加工企业，在立项审批、土地审批、环评等方面给予大力支持，保障新上项目顺利实施。

提档升级现代服务业。大力发展现代物流。加快嘉里大宗商品物流交易中心、华夏物流铁路专用线等项目建设，推动乐家城乡共享智慧冷链物流配送中心、顺丰快递区域分拨中心等全面运营，发展全程冷链物流、智慧物流配送，提升物流现代化水平。大力发展商贸服务。打造新市街、创业街等特色街区，提升改造石空、大战场、太阳梁等特色商贸小镇，力促乐家智慧社区商业中心等项目建成投运，完善集便利店、配送站为一体的新型社区商贸服务网络。支持外贸企业与国内大型商贸流通企业、电商企业合作，推动企业产品进商场、进超市、进平台，打通国内销售渠道。大力发展电子商务。推进国家级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县升级、“互联网+”农产品出村进城试点县项目，促进电商与物流、商贸、农业农村融合发展。规范农村电子商务运营，建设乡村物流配送中心，推进国家级枸杞外贸基地转型升级。大力发展文旅产业。加大全域旅游示范县创建力度，支持天湖国家4A级旅游景区建设，加快玺赞生态枸杞庄园、黄羊古落、石空枣林等核心景区建设，开发黄河游、乡村游、古落游等旅游项目，促进黄河文化、枸杞文化与旅游、康养、生态等融合发展，丰富旅游产品供给，提升旅游产业效益。

## 二、围绕改善生态环境，坚决打好“三个大会

战”

打好生态保护大会战。抓好生态修复治理。加快南河子沟、清水河入黄口和4处遗留废弃矿山生态修复工程，新建湿地2个，完成草原生态修复改良1.5万亩、新能源基地生态修复6000亩、小流域生态修复2000亩，废弃矿山生态修复治理3200亩。抓好水系综合治理。实施黄河险工险段治理、堤防建设、疏浚河道等工程，清除影响黄河行洪的建筑物、构筑物、农作物。严格落实河湖长制，严厉打击河道非法采砂行为，确保行洪和生态安全。实施清水河中宁段、枣园沟、红崖沟等治理工程，治理山洪沟道20.43公里。实施石峡水库、苜麻沟、柴塘骨干坝除险加固等工程，推进红柳沟小流域综合治理，封禁治理12平方公里，改善流域生态环境。抓好耕地保护治理。落实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实施恩和镇双井子高标准农田建设、鸣沙土地综合整治、太阳梁新增耕地综合治理等项目，建设高标准农田（高效节水灌溉）1.54万亩，改良盐碱地9300亩，粮食种植面积和产量分别稳定在52万亩、3.05亿公斤，坚决遏制耕地“非农化”，坚决杜绝粮田“非粮化”，坚决守住耕地红线，牢牢保障粮食安全。加快建设现代生态灌区，实施徐套、喊叫水高效节水滴灌项目，推广应用覆膜保墒、旱作节水等先进技术20万亩，砌护渠道280公里，全县高效节水灌溉发展到33万亩，灌溉水有效利用系数达到0.53。

打好污染治理大会战。突出精准治污、科学治污、依法治污，持续打好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让广大群众享有更加优美的生态环境和生态产品。切实抓好“四尘”同治。实施“煤改电”“煤改气”双替代，淘汰燃煤供热锅炉，完成瀛海天祥、天元

建材等企业脱硫脱硝除尘超低改造，实施锦宁巨科等13家企业工业炉窑治理，推动县城内餐饮行业全部使用清洁能源，安装净化设施。加大柴油货车汽尘、建筑工地扬尘、垃圾秸秆焚烧烟尘等综合执法力度，确保环境空气质量稳定达到国家二级标准。切实抓好“五水”共治。实施城市和农村供水水源替换、“互联网+城乡供水”工程，完成太阳梁、石空等乡镇农村水源地规范化建设，确保饮水安全。加快城镇排水设施、再生水利用、热电联产配套中水管网、工业园区污水管网、一污三污中水回用管网工程及应急水池等项目建设，铺设集污管网56.5公里。全面清除黑臭水体，确保重点入黄排水沟水质全面稳定达标。切实抓好“六废”联治。新建3座乡村垃圾填埋场，续建改造5座小型垃圾中转站，加快园区固废资源交易中心、固废资源化利用研究中心、天元固废处置场建设，固废利用率提高到40%以上。力促宁晟生猪养殖园区粪污资源化利用、科净公司畜禽粪污综合处理中心等项目落地，农药化肥利用率、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率、农用残膜回收利用率、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率分别达到41%、87%、94%、92.5%。

打好植绿增绿大会战。全面推进“林长制”改革，建立政府主导、市场运作、全面参与的国土绿化机制，抓好大规模国土绿化行动，推进沿河沿路、乡村城市、工业园区、荒山丘陵等重点区域、重点部位植绿增绿，村庄巷道、房前屋后、裸露地块的补植补造，让广大群众出门有绿色，散步有绿道。年内植树200万株，发展庭院经济5850亩，完成营造林3.8万亩，县城建成区绿地率达到33%，人均公园绿地面积达到10.6平方米，森林覆盖率达到10.3%，努力创建国家园林县城。

### 三、围绕城乡融合发展，加快县域一体化进程

实施城市更新行动。强化城市管理。启动国家文明县城创建工作，完善“智慧城管”平台，提升市容市貌、交通秩序、小区物业、便民市场管理水平，补齐城市建设、服务领域短板。保障住房安全。提升改造电厂家园、红宝家园、石油小区、医药小区、中宁中学家属楼等27个老旧小区，推进殷庄、白桥、新堡棚户区改造，抓好建丰苑、温和花园新建和翡翠天辰、观园悦府、宁安古镇续建房地产开发项目，完善公共租赁住房保障制度，加大房地产市场监管，促进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完善市政设施。完成热电联产供热管网工程，实施市政道路雨污分流、滨水步行系统整治提升工程，维修正大路、元丰中路、育才路等8条老旧街区，打通宁丰路、亲水街，启动东二环征地拆迁工作，新建小游园3个、生态停车场6个、公厕13个，新增健身步道10公里，提升群众获得感、幸福感。

实施乡村建设行动。把公共基础设施建设的重点放在农村，在推进城乡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上持续发力，努力建设宜居宜业美丽乡村。完善基础设施。推进乌玛高速、338国道、308省道建设，完成黄河二桥、S35石空至恩和段工程前期工作，新建改造农村公路50公里，全面推行路长制，争创全国农村“四好”公路示范县。实施渠口农场供热中心改扩建、兴旺和存林加气充电站等重点项目，提升供电、供热、供气保障能力。建设美丽乡村。完成154个村（社区）规划编制，统筹推进用地布局、基础设施、公共服务、生态环境和产业发展。持续开展“一村一年一事”行动，大力开展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行动，改造抗震宜居住房4460户、卫生厕所5000座，建设农村生活污水管网66.73



公里、化粪池 926 座，争创全国村庄清洁行动先进县和全区农村垃圾分类示范县。建成童庄、枣二等“塞上田园”乡村 10 个、重点小城镇 2 个，让乡村成为宜居宜业、宜养宜游的美丽家园。培养新时代农民。加强农村思想道德建设，弘扬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普及科学知识，传播文明理念，让崇德向善的正能量更加充盈。鼓励大学生回乡、农民工返乡就业创业，大力培养有文化、懂技术、善经营、会管理的农村实用人才，引导投身乡村建设。

推动脱贫攻坚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保持政策稳定。严格落实“四个不摘”要求，编制“十四五”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规划，统筹推进脱贫攻坚针对性政策、特惠性政策、福利性政策向乡村振兴整体性政策、普惠性政策、效率性政策转变，保持主要帮扶政策总体稳定。保持帮扶力量不减、帮扶队伍不散，健全农村低收入人口动态监测和帮扶制度，继续执行“防贫保”，确保脱贫人口不返贫、边缘户不致贫。夯实产业基础。支持脱贫乡镇种植优质饲草、枸杞等经济作物，持续扩大奶牛、肉牛、肉羊养殖规模，采取土地流转、资金入股、托管养殖、合作经营等多种方式，推动产业扶贫向产业振兴转变。扩大群众就业。多渠道促进就业创业，培育合作社 30 家、家庭农场 50 家，新创建市级以上龙头企业 8 家，培育壮大扶贫产业基地 8 个。大力发展劳务经济，积极对接企业、产业基地，鼓励外出就业 2.5 万人。

#### 四、围绕增强发展动力，持续推进改革创新

持续深化改革。深化农业农村改革。落实第二轮土地承包到期后再延长 30 年政策，巩固用好承包地确权登记颁证成果，切实让广大农民吃上长效

“定心丸”。深化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探索农村土地“三权分置”实现形式，保障进城落户农民土地承包权、宅基地使用权、集体收益分配权，鼓励依法自愿有偿转让。探索农村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制度，推动资源变资产、资金变股金、农民变股民。深化国资国企改革。抓好国资国企改革三年行动，健全现代企业制度，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和市场化经营机制，推行市场化薪酬分配等制度，规范国有资产监管，鼓励和支持企业进行并购、联合、重组，统筹盘活闲置资产，推动国有企业做强做优做大。深化投资领域改革。优化投资结构，发挥政府投资撬动作用，激发民间投资活力。加强社会信用体系建设，综合运用金融服务奖补资金、融资担保基金、转贷基金等措施，支持金融机构发展普惠金融、科技金融、绿色金融，提高直接融资比重，加大对小微企业、基础设施、市政工程、公共安全、生态环保、民生保障和“三农”信贷支持力度，提升金融服务实体经济和民生事业的成效。深化行政管理改革。进一步整合基层审批服务执法力量，提高执法能力水平。紧盯综合医改、“互联网+教育”等关键领域和重点环节改革，及时评估调整完善改革举措，实现改革效应和治理效能最大化。

培育创新主体。加大科技投入力度，实施创新型示范企业培育工程，鼓励天元锰业、锦宁巨科、隆基硅等企业开展新型金属锰离子膜电解生产、高性能精密模具材料、高品质硅芯制备等技术研究和成果转化应用，申报自治区级各类科技项目 80 项，实施重点科技项目 10 个，建立科技型企业培育库，培育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 3 家、“专精特新”企业 6 家。鼓励天元锰材料研究院、枸杞产业创新研究院开展攻关研究，建立中宁高校技术转移联盟，支

持隆基硅等企业自建技术创新中心、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和产业研究院，联合东部高等院校、科研院所共建科技成果转移转化中心，完善专业技术人才培养、激励政策，引进产业急需紧缺高层次人才，打造科技创新团队，创建自治区级以上科技创新平台2个，规模以上高新技术企业创新载体实现全覆盖，积极创建国家级高新技术产业园区。

优化营商环境。落实中小微企业及个体工商户房屋租金、水电气热、社保医保等“减、免、缓”政策，助力企业稳定经营、恢复元气。实施民营企业高质量发展三年行动计划，清理市场准入、许可、招投标等方面壁垒，让民营企业专心创业、放心经营、安心发展。深化“放管服”改革，推进“数字政府”建设，促进政务服务向数字化、智能化方向发展，“我的宁夏”手机APP掌上可办事项达到800个以上。深入推进审批服务便民化改革，拓宽“一件事一次办”范围，推动更多事项实现“一网通办、跨省可办、就近快办”。落实“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和市场准入负面清单制度，清理不合法涉企收费，抓好清理拖欠民营企业、中小企业账款工作，打造市场化、法治化营商环境。

#### 五、围绕融入新发展格局，大力培育开放型经济

扩大精准投资。牢牢牵住项目建设“牛鼻子”，更好发挥投资关键作用，精准实施产业升级、基础设施、数字经济、生态环保、公共卫生、民生保障等项目，为高质量发展储能蓄势。紧盯“两新一重”重点方向，积极对接有关厅局，完善项目建设内容及规划方案，力争更多项目挤进国家、自治区“大盘子”。落实领导干部包抓项目责任制，优化项目代办帮办服务，强化用地、用能、用工等要素保障，主动协调解决原料、资金等具体问题，抢时间、赶

进度，抓好项目立项审批、规划设计、征地拆迁、招标审核等前期工作。今年谋划实施的142个重点项目，条件具备的2月底前完成审批手续，3月底前动土开工，力促项目早开工、早建成、早投产、早达效，完成固定资产投资106.6亿元。发挥专项债券、产业基金作用，鼓励民营企业投资进入基础设施、基础产业和社会事业领域，最大限度激发民间投资活力。

挖掘消费潜力。加快推进业态创新，适时举办购物节、电商节、美食节等促销活动，大力发展旅游经济、假日经济、网络经济等，激发消费意愿。严格落实“米袋子”“菜篮子”责任制，加强对粮、油、肉等生活必需品和煤、电、气等能源价格的监测，确保生产供应稳定。推动县城商业商务楼宇建设，增强业态聚集效应，积极支持外向型企业出口转内销，吸引优质商贸企业进驻中宁，增强消费信心。鼓励传统零售连锁企业向农村延伸销售网络，构建城乡物流配送体系，拓展消费空间。完善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升级县图书馆、文化馆、乡村文化服务站，扶持农村文化示范点25个，广泛开展群众性文化活动，丰富群众精神文化生活。加强文物保护利用，实施双龙山石窟文物抢救性加固、黄羊湾岩画保护利用等工程，传承张庄舞狮、黄羊钱鞭、新桥高跷、蒿子面等非遗文化。

大力招商引资。坚持以高水平开放促进高质量发展，组织企业参加中阿博览会、宁商大会及区内外各类展览促销、高峰论坛、经贸推介活动，加强与东部沿海地区的沟通交流，争取与央企、国企及全国民营企业500强在更大范围、更高层次实现合作。抢抓建设先行区、东部沿海地区产业转移等机遇，紧盯京津冀、长三角、粤港澳、环渤海湾等发

达地区，采取互联网招商、企业招商、中介招商等模式，力争签约一批大项目、好项目。加大洽谈项目跟踪对接力度，力争浩鲸数字经济产业园、浩海集团枸杞全产业链、国药药材枸杞康养旅游等项目落地，全年招商引资到位资金达到100亿元。

## 六、围绕增进民生福祉，大力实施“四大提升行动”

实施移民致富提升行动。夯实产业基础。实施红梧村新海村土地改良、红柳村李士村沟坝地整治、大战场镇移民区渠道砌护改造、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等项目，鼓励搬迁群众通过土地流转、入股分红、托管代养、订单农业等多种形式发展适度规模经营，确保移民群众稳定增收。拓宽就业渠道。整合护林员、保洁员、巡河员等岗位，以政府购买公益性岗位300个，对重点人群进行托底安置。开展订单培训，推动移民群众就近就业。加快社会融入。以大战场、恩和、太阳梁等乡镇为重点，全面摸清移民群众产业、收入、就业、住房等底数，细化任务、精准施策，及时解决移民社保、教育、医疗等转接问题，落实相关社会保障政策，让移民群众尽快融入迁入地，享受均等化基本公共服务。

实施城乡居民收入提升行动。提高工资性收入。创新就业政策和服务事项，推动多渠道灵活就业，城镇新增就业5000人、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5万人。落实机关事业单位工资正常增长政策，健全企业工资合理增长、支付保障等机制，扎实做好下岗失业人员、高校毕业生、农村劳动力、退役军人等重点群体就业工作，城镇失业人员再就业1550人以上，实现零就业家庭动态清零。完善终身职业技能培训和现代职业教育制度，开展各类技术技能培训1.5万人次，扩大就业数量，提升就业质量。

提高经营性收入。实施全民创业行动，发放创业担保贷款3000万元以上，培育创业实体500个，创造新岗位1400个，创业带动就业2000人。落实粮食直补、生态补偿、产业扶持等政策，引导龙头企业与合作社、农户建立利益联结机制，让更多群众融入产业链，分享产业增值收益，带动稳定增收。提高财产性收入。支持龙头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农业社会化服务组织等新型农业经营主体，采取租赁、吸股等方式依法流转农户承包地经营权，增加群众收入。提高转移性收入。落实养老、医疗、工伤等保险制度和农村低保、特困供养等惠民政策，实施全民参保计划，将灵活就业人员、农业转移人口等群体纳入职工养老保险，扩大基本养老、基本医疗参保覆盖面，做到应保尽保。关爱留守儿童，维护妇女合法权益，统筹社会救助、社会福利、慈善事业，确保困难群众生活有保障。

实施教育质量提升行动。推进新一轮学前教育三年行动计划，续建新建幼儿园7所，推动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完成长山头中学迁建，改扩建中宁中学、中宁一中、双井子完小等6所学校，全面消除义务教育阶段大班额。加大集团化办学创新力度，深入推进“互联网+教育”融合发展，推动优质教育资源共建共享，提升教育教学质量。深化职业教育产教融合、校企合作，加快形成“学、研、训”一体化的培养体系。全面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加强师德师风建设，实施名校长、名教师培养工程，分类分层提升校长、教师能力素养，建设一支德艺双馨的新时代育人队伍。

实施全民健康水平提升行动。毫不放松做好常态化疫情防控，紧盯园区、厂区、社区、校区，坚持“人、物”同防，严格落实防控责任和措施，坚

决抓好“外防输入、内防反弹”工作。新建县人民医院传染病大楼，规范预检分诊、发热门诊管理，提高核酸检测能力水平，分级分类储备医疗物资，有序组织开展疫苗接种工作，巩固疫情防控成果。持续推进“互联网+医疗健康”建设，打造统一的应用平台。深化县域公立医院综合改革，支持创建三乙医院。实施健康教育和健康促进行动，提升家庭医生签约服务能力和水平，落实医疗保障和社会救助制度，完善社区多功能运动场等公共体育服务设施，广泛开展爱国卫生运动，巩固提升国家卫生县城和全国健康促进县创建成果。

### 七、统筹发展和安全，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力保经济安全运行。挖掘增收潜力。强化财税协作，对重点税源进行跟踪监控，做到应征尽征、应收尽收。壮大骨干财源，培植新兴财源，扶持基础财源，努力缩小收入缺口，增强全县财力保障。严格预算管理。树牢过“紧日子”思想，加强政府投资项目监督管理，压减一般性支出，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将节约、盘活资金统筹用于落实“六保”任务，兜牢“三保”底线。有效防控风险。严格落实债务化解措施，坚决遏制隐性债务增加，切实化解存量债务，确保政府债务总量不增、风险可控、逐年减少。严厉打击非法金融活动，坚决防范非法集资潜在风险，守住不发生区域性、系统性风险底线。

筑牢安全生产防线。抓好安全生产。扎实开展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聚焦危险化学品、建筑施工、交通运输等16个行业领域，抓好隐患排查和问题整改，严厉打击各类非法违法生产经营建设行为，确保全县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向好。抓牢食品安全。继续落实好“四个最严”监管制度，

推进食品药品安全示范县创建工作，坚决保障人民群众身体健康。提升应急能力。加强农村消防站建设，石空镇救援消防站建成投入使用。建设综合应急物资储备库，足量储备各类应急救援物资，完善应急预案，建立应急队伍，开展应急演练，提高防灾减灾、应急处突能力。

提升基层治理水平。统筹抓好乡村、社区、宗教、校园、企业、社团、网络空间治理，推动治理重心下移、治理机制创新，构建运行有效的基层治理新格局。加强乡村治理。推进村民委员会规范化建设，提升村民自治水平。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推行“人民调解+仲裁+信访”纠纷治理模式，矛盾纠纷调处成功率不低于95%。推行乡风文明“积分制”，发挥村规民约作用，推进农村移风易俗，推动形成文明乡风、良好家风、淳朴民风。加强社区治理。完善社区活动阵地，加强社区工作队伍建设，提升服务能力。推行大物业服务，健全物业服务评级考核和结果运用机制，提升物业服务水平。培育公益性、服务性、互助性服务组织，拓展社区医疗卫生、托幼养老、文化体育等服务功能。推行社区警务“1+X+N”工作模式，推进社区法律顾问全覆盖。加强宗教治理。深入开展“五进”宗教场所活动，引导宗教与社会主义社会相适应，坚决防范和抵御各种宗教极端思想渗透。依法管理宗教事务，持续开展突出问题整治，切实维护宗教和顺。加强校园治理。开展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红色经典文化进课堂活动，强化未成年人思想道德教育。建立完善学校与公安、应急管理等部门联动协作机制，严厉打击各类侵害师生权益的违法行为，把学校建成学生安全、家长放心、社会满意的平安校园。加强企业治理。推行“红黑名单”制度，引导企业



诚实守信、合法经营。认真落实农民工工资支付保障各项制度，工资清欠率达到97%以上，构建和谐劳动关系。健全完善企业环境治理体系，严格执行排污许可制度，严厉打击污染环境违法行为。加强社团治理。强化社团监管，依法取缔未经登记、年检不合格的各类非法社会组织。鼓励社团参与就业创业、生产互助、社会治安、纠纷调解、社会救助、减灾救灾等工作，更好发挥联系服务群众的纽带作用。加强网络空间治理。加快构建网络安全技术支撑体系、综合保障体系，开展“源头净网”行动，筑牢“防火墙”，织密“保护网”，全力防控网络安全风险。

#### 八、加强自身建设，打造人民满意政府

加强政治建设。始终把政治建设摆在政府自身建设的首要位置，树牢“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坚决做到“两个维护”，在政治立场、政治方向、政治原则、政治道路上，始终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坚决贯彻落实区市县委的决策部署，确保同心同向、步调一致、令行禁止。严守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严格执行请示报告制度，不折不扣贯彻落实县委工作安排，凡是县委定下的事，千方百计抓好落实，确保政府工作始终沿着正确方向前行。

推进依法行政。加强依法治县，全面实施“八五”普法，扎实推动《民法典》实施，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加快法治政府建设步伐。严格落实“三重一大”事项集体决策机制，健全重大政策事前评估和事后评价制度。推进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建设，加强政策宣传解读，主动回应社会关切。依法接受人大及其常委会监督，自觉接受政协民主监督，认真办理人大建议和政协提案。重视司法、舆

论、社会监督，加强审计监督，确保权力规范运行。支持工会、共青团、妇联、文联、科协、残联、红十字等群团组织稳步发展。

勇于真抓实干。践行“一线工作法”，做到情况在一线掌握、问题在一线解决、矛盾在一线化解、措施在一线落实、成效在一线体现。始终牵住高质量发展、推进改革、服务民生的“牛鼻子”，切实在求真务实上下功夫，用实干担当诠释忠诚。创新行政管理方式，推进行政机构职能协同、高效运转，进一步增强服务意识、提高服务能力、提升服务水平，确保干到实处、干出实效。

建设廉洁政府。坚持以上率下，严格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深入推进政府系统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紧盯“四风”新形式、新动向，力戒形式主义、官僚主义，巩固基层减负成果，坚决防止不良风气“反弹回潮”。认真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厉行勤俭节约，构建“亲”“清”政商关系，以廉政实效取信于民、造福于民。加强政府系统工作人员管理和监督考核，做到不碰红线、守住底线，营造风清气正的发展环境。

各位代表，征途漫漫，惟有奋斗。让我们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在县委的坚强领导下，为加快建设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先行区，继续建设经济繁荣民族团结环境优美人民富裕的美丽新宁夏作出新的更大贡献，以优异成绩庆祝建党100周年！

#### 附：术语解读

1. “四早”要求：早发现、早报告、早隔离、早治疗。
2. “四方”责任：属地、部门、单位、个人责

任。

3. “五包一”网格化管理：对居家隔离人员，实行由一名党政领导、一名基层党员、一名医护人员、一名村（社区）干部、一名公安干警负责的“五包一”管理方式。

4. “六稳”“六保”：稳就业、稳金融、稳外贸、稳外资、稳投资、稳预期；保居民就业、保基本民生、保市场主体、保粮食能源安全、保产业链供应链稳定、保基层运转。

5. “三保”底线：保基本民生、保工资、保运转。

6. “两不愁三保障”：不愁吃、不愁穿，保障义务教育、基本医疗和住房安全。

7. “四查四补”：查损补失、查漏补缺、查短补齐、查弱补强。

8. “四个不摘”：不摘责任、不摘政策、不摘帮扶、不摘监管。

9. “一河三山”：黄河和贺兰山、六盘山、罗山。

10. “一带三区”：黄河生态经济带和北部绿色发展区、中部防沙治沙区、南部水源涵养区。

11. “一带两廊”：沿黄生态经济带、扬黄生态产业廊、生态富民产业廊。

12. “三个大会战”：生态保护大会战、污染治理大会战、植绿增绿大会战。

13. “四乱”：乱占、乱采、乱堆、乱建。

14. “四尘”“五水”“六废”：煤尘、烟尘、扬尘、汽尘；饮用水源、黑臭水体、工业废水、城镇污水、农村排水；建筑垃圾、生活垃圾、危险废物、畜禽废物、工业固废、电子废弃物。

15. 工业“四大改造”：结构改造、绿色改造、技术改造、智能改造。

16. 工业对标“十大行动”：实施工业企业对标行动、新一轮技术改造行动、大企业培育行动、创新型企业快速增长行动、创业创新推广行动、“互联网+先进制造业”行动、智能制造推广应用行动、工业园区整合优化行动、工业对外合作对接行动、企业家素质提升行动。

17. 枸杞产业“四统一两统筹四创新”：统一标准生产，统一包装标识，统一价格控销，统一筛选认证；统筹开发、统筹市场；创新科研智库、创新融资平台、创新发展模式、创新支撑政策。

18. “六大工程”：基地稳杞、龙头强杞、科技兴杞、质量保杞、品牌立杞、文化活杞。

19. “三权分置”：农村集体土地所有权、承包权、经营权三权分置。

20. “两新一重”：新型基础设施建设，新型城镇化建设，交通、水利等重大工程建设。

21. “三重一大”事项：重大问题决策、重要干部任免、重大项目投资决策、大额资金使用。

22. “四个最严”：最严谨的标准、最严格的监管、最严厉的处罚、最严肃的问责。

23. “红黑名单”：守信联合激励和失信联合惩戒名单。

24. 社区警务“1+X+N”工作模式：“1”即社区民警，“X”即若干辅警，“N”即志愿者、网格员等社会力量。

25. “五进”宗教场所活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宪法和法律、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国旗进宗教场所。

# 中宁县人民政府

## 关于调整县人民政府班子成员工作分工的通知

中宁政发〔2021〕11号

各乡镇人民政府，县工业园区管委会，县政府各部门、直属事业单位，县属国有企业：

因工作需要，经县人民政府研究，并报请县委同意，现将县人民政府班子成员分工调整如下：

**何建勃同志** 领导县人民政府全面工作。负责县人民政府工作督查督办、审计等方面的工作。

分管县人民政府督查室、审计局。

**妥大君同志** 负责县人民政府常务工作，负责县人大代表议案、建议意见和政协委员提案的办理工作，负责外事、政务公开、环境保护、人力资源社会保障、住房和城乡建设、城市管理、人民防空、应急管理、安全生产、文化旅游、广播电视、文物保护、审批服务管理、机关事务等方面的工作。

分管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外事办、政务公开办）、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人民防空办公室）、应急管理局、文化旅游广电局（文物局）、审批服务管理局、机关事务服务中心、中宁县众汇嘉润投资运营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联系各民主党派县委会，市生态环境局中宁县分局，县总工会，文联，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中宁分中心，中宁新华书店、移动公司中宁分公司、中国电信中宁分公司、联通公司中宁分公司、宁夏广播电视网络有限公司中宁分公司。

**张志刚同志** 负责发展改革、粮食、物资储备、工业和信息化、民政、财税金融、自然资源、林业草原、统计等方面的工作。

分管县发展和改革局（粮食和物资储备局）、工业和信息化局、民政局、财政局（金融工作局）、自然资源局（林业和草原局）、统计局。协助分管审计工作。

联系工商联，残联，国家税务总局中宁县税务局，中宁县社会经济调查队，国网宁夏电力有限公司中宁供电公司、中国石油宁夏中卫销售分公司、中石油昆仑燃气中宁分公司、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管道长庆输油气分公司石空输油站、中央储备粮中宁直属库、宁夏储备物资管理局一七七处、宁夏储备物资管理局五三六处、中盐宁夏盐业有限公司中卫市中宁配送中心、国家金库中宁县支库、中卫银监局、人民银行中卫市支行、工商银行中宁支行、农业银行中宁支行、中国银行中宁支行、建设银行中宁支行、农业发展银行中宁支行、邮储银行中宁支行、中宁农村商业银行、宁夏银行中宁支行、石嘴山银行中宁支行、中宁青银村镇银行、人寿保险公司中宁分公司、平安寿险公司中宁分公司。

**卢俊福同志** 负责教育体育、交通运输、水利、卫生健康、退役军人事务、医疗保障、妇女儿童等方面的工作。

分管县教育体育局（政府教育督导室）、交通运输局、水务局、卫生健康局、退役军人事务局、

医疗保障局。

联系县人武部，县民族宗教事务局，团县委、妇联、红十字会，31660 部队、93801 部队、通信营、武警中卫支队中宁中队，兰州铁路中宁铁联公司、高速公路和 109 国道收费站、宁夏天豹运输有限公司中宁汽车站、包兰铁路中宁火车站、太中银铁路中宁东站、中宝铁路中宁南站、宁夏邮政中宁分公司、中宁医药药材有限公司、宁夏宁西供水有限公司、宁夏七星渠管理处、宁夏固海扬水管理处、宁夏红寺堡扬水管理处、宁夏水投中宁水务有限公司。

**花 铎同志** 负责公安、司法、市场管理、信访等方面的工作。

分管县公安局、司法局、市场监督管理局、信访局。

联系烟草专卖局中宁专卖店。

**贺伟龙同志** 负责科学技术、防震、农业农村、商务、枸杞产业发展、扶贫开发、供销等方面的工作。

分管县科学技术局（地震局）、农业农村局、商务和投资促进局、枸杞产业发展服务中心、扶贫开发服务中心、供销社、中宁枸杞产业集团、中宁县宁特农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联系科协、宁夏农垦渠口农场、长山头农场、中宁气象局、人保财险公司中宁分公司。

县人民政府班子成员按照“一岗双责”和“谁分管、谁负责”原则，认真抓好各自分管行业领域的党风廉政建设和安全生产、环境保护、信访维稳等工作。

为了提高政府工作效能，确保各项工作快捷高效运转，县人民政府班子成员实行 AB 岗工作制：何建勃、妥大君互为 AB 岗，张志刚、贺伟龙互为 AB 岗，卢俊福、花铎互为 AB 岗。

中宁县人民政府

2021 年 3 月 11 日

（此件公开发布）

## 中宁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中宁县邮政快递业包装绿色治理 实施方案的通知

中宁政办发〔2021〕6 号

各乡镇人民政府，县政府各部门、直属机构：

《中宁县邮政快递业包装绿色治理实施方案》已报请县委和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抓好落实。

中宁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1 年 1 月 26 日

（此件公开发布）



# 中宁县邮政快递业包装绿色治理实施方案

为加强源头治理，提高全县邮政快递业资源利用效率，降低污染物耗用量，减少环境污染，推进全县邮政快递业包装绿色治理，按照国务院办公厅转发国家发展改革委等部门《关于加快推进快递包装绿色转型意见的通知》（国办函〔2020〕115号）精神，结合我县实际，制定本实施方案。

## 一、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和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按照“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四个全面”战略布局要求，认真落实区市决策部署，以加快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牢固树立新发展理念，以绿色化、减量化、可循环为目标，坚持节约优先，突出创新引领，强化快递包装绿色治理，加强电商和快递规范管理，引导全县邮政快递业强化社会责任，提高消费者环保意识，推进快递包装“绿色革命”。

### （二）基本原则

1. 坚持精准治理。加强政府引导，坚持标准化、减量化和可循环工作目标，落实国家和自治区鼓励节能减排、资源循环利用、绿色制造、绿色消费、绿色采购等优惠政策。强化企业主体地位和主体责任，发挥协会等社会组织及消费者的积极作用，注意节约资源，杜绝过度包装，避免浪费和污染环境，营造有利于推进邮政快递业绿色发展工作的良好环境。

2. 坚持依法治理。深入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快递暂行条例》《邮政业寄递安全监督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将绿色发展理念融入行业发展全过程和各

方面，完善监管制度，推动快递包装绿色化、规范化。

3. 坚持科学治理。强化系统思维，围绕邮政快递业包装绿色治理，快递包装的生产、使用和后端处理等环节突出问题，坚持问题导向，强化源头管控和综合治理，立足职责分工，加强与相关部门的沟通协作。根据不同品类邮政快递业产品需求，制定操作性强的行业绿色发展改进措施。结合发展实际，积极开展邮政快递业绿色发展政策创新。

### （三）主要目标

1. 标准化、减量化、可循环取得明显效果。到2021年年底，全县邮政企业、快递企业瘦身胶带封装比例达95%，电商快件不再二次包装率达80%，循环中转袋使用率达95%。到2022年年底，全面推行电子运单、循环中转袋、托盘、环保胶带包装袋和填充物等，全县邮政企业、快递企业城区及乡镇网点的企业标准废弃物回收装置全部更新替换为符合国家标准的废弃物回收装置。到2025年，全县范围邮政快递网点禁止使用不可降解的塑料包装袋、塑料胶带、一次性塑料编织袋等。

2. 治理体系日益完善。到2022年年底，基本建立“政府主导、企业主责、行业自律、部门共治”的邮政快递业环保治理体系。将邮政快递业绿色发展纳入全县生态文明建设和环境保护工作范畴，实现行业治理和城市治理有效衔接，探索行业生态环境保护全流程、全生态的城市治理模式。邮政企业、快递企业使用绿色包装、消费者参与包装分类回收利用的环境保护意识明显增强。

## 二、重点任务

（一）推动邮政快递业绿色包装产品革新。

1. 鼓励引导生产企业减少难降解、难处理、挥发性强原材料的使用，主动公开产品质量、安全、耐用性、耗能、有毒有害物质含量等信息。(牵头部门:县发展和改革局;配合部门:县工业和信息化局、市场监督管理局,市生态环境局中宁县分局,中国邮政中宁县分公司)

2. 切实抓好《快递封装用品》系列国家标准和《邮件快件绿色包装规范》在邮件快件包装生产领域的贯彻落实工作,督促邮政、快递企业建立健全包装材料绿色采购机制,规范包装采购,采购使用符合国家相关标准的绿色环保封装用品,淘汰使用黑色塑料袋及重金属和特定物质超标的包装。引导邮政、快递企业建立快递包装绿色台账制度,采购的包装用品进货渠道、生产厂家、合格证明等信息明晰,做到来源可追溯。(牵头部门:县商务和投资促进局;配合部门: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工业和信息化局,中国邮政中宁县分公司)

#### (二) 推进包装减量化、无害化。

3. 邮政企业、快递企业应当规范操作、文明作业,避免邮件快件着地、抛扔等违规行为,防止造成机械损伤和其他原因导致的污损。在不影响邮件快件寄递安全的前提下,逐步选择低克重高强度的包装材料,使用规格统一的包装或缓冲物;积极探索使用循环快递箱、共享快递盒等新型快递容器,逐步减少包装耗材用量。对散收件,加强交付环节管理,邮政企业、快递企业不得接收用户采用不合格包装的寄递物品,鼓励由邮政企业、快递企业提供标准包装。(牵头部门:县商务和投资促进局;配合部门:中国邮政中宁县分公司)

4. 邮政企业、快递企业应当遵守国家有关禁止、限制使用不可降解塑料袋等一次性塑料制品的

规定,不得使用重金属、溶剂残留等特定物质超标的劣质包装袋。在采购和使用塑料包装时,将全生物降解塑料加入考虑范围,逐步提高符合标准的塑料包装袋的采购比例,建立绿色包装应用的推动机制,主动为用户提供绿色包装选项。优先采购采用水性印刷工艺生产的包装物料,或者由具有绿色认证资质企业生产的包装物料,使用封装胶带时应符合有关标准要求。(牵头部门:县商务和投资促进局;配合部门:县工业和信息化局,市生态环境局中宁县分局,中国邮政中宁县分公司)

5. 邮政企业、快递企业要加强与电子商务企业或生产企业的协同,在寄递协议客户的标准产品时,书面告知协议用户提供的封装用品和胶带应当符合国家规定,避免二次包装和过度包装。电子商务企业应当优先采用可重复使用、易回收利用的包装物,优化物品包装,减少包装物的使用,并积极回收利用包装物。发挥电商平台企业作用和优势,积极推广绿色包装、简约包装。(牵头部门:县商务和投资促进局;配合部门:中国邮政中宁县分公司)

#### (三) 推动包装可循环化。

6. 积极推广可循环、可折叠箱(盒),在生鲜同城配送中推行可复用冷藏式箱,减少一次性泡沫箱、贮冷剂的使用。逐步推广使用可循环邮件快件集装袋,避免使用一次性塑料编织袋。邮件快件集装袋使用的材质、规格等需符合行业相关标准,循环使用次数不低于50次。(牵头部门:县商务和投资促进局;配合部门:中国邮政中宁县分公司)

7. 建立具有循环使用功能包装物回收渠道。通过在邮政企业、快递企业基层网点设置包装集中回收装置,打通邮政快递行业内包装快速微循环。推动电商、邮政企业、快递企业扩大使用可循环包装,

提高可循环箱的使用率和回收率。鼓励电商、邮政企业、快递企业与连锁商业机构、便利店、物业服务企业和高等院校等合作，实行“网订店取”等模式。（牵头部门：县商务和投资促进局；配合部门：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市生态环境局中宁县分局，中国邮政中宁县分公司）

8. 推进智能快件箱和可循环快递包装智能回收设施进社区和公共场所。将智能快件箱用地纳入新建小区和老旧小区改造规划中，协调物业等单位对进场费、设施场地占用费等予以支持，保障设施用地，降低体系运营成本。加大智能快件箱和可循环快递包装智能回收设施的投放政策和资金支持力度，丰富可循环快递包装的终端回收方式，对不能再次利用的包装物按照城镇生活垃圾分类的要求进行处置。（牵头部门：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配合部门：县商务和投资促进局，市生态环境局中宁县分局，中国邮政中宁县分公司）

#### （四）加强绿色文化培育建设。

9. 加强宣传引导，组织开展形式多样的绿色邮政快递主题宣传活动。利用绿色邮政快递宣传周、全国低碳日、节能宣传周等时机深入开展“邮来已久、绿动未来”主题宣传，广泛宣传绿色发展理念。倡导绿色消费方式，普及绿色包装和回收知识，营造“绿色快递，人人有为”的良好氛围。结合邮政快递业绿色发展各相关标准实施，加强相关行政主管部门、行业协会和企业人员教育培训工作。（牵头部门：县商务和投资促进局；配合部门：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工业和信息化局、市场监督管理局、融媒体中心，市生态环境局中宁县分局，中国邮政中宁县分公司）

### 三、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为加强全县邮政快递业包装绿色治理工作的组织协调，成立县商务和投资促进局、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工业和信息化局、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市场监督管理局、市生态环境局中宁县分局、中国邮政中宁县分公司为成员单位的中宁县邮政快递业包装绿色治理工作协调小组，统筹协调各有关部门指导督促邮政快递业包装绿色治理工作和目标落实。

（二）加大政策扶持。积极落实国家和区、市、县有关鼓励节能减排、循环利用资源、绿色制造、绿色金融、绿色消费、绿色采购等优惠政策，做好包装分类回收利用等支持政策，加大对邮件快件包装回收利用和新能源车辆运营的财政支持力度。加强针对邮政快递、电商企业绿色包装的奖补、信贷等扶持政策，支持有关企业申报地方节能减排、技术改造、中小企业、信息化等专项资金。

（三）发挥行业自律。各快递电商、包装生产企业要加强沟通协调，搭建工作平台，促进快递、电商、包装及相关环保行业间的技术交流及资源、信息共享。充分发挥龙头企业带动作用，发布倡议书，引导相关企业积极履行社会责任，加快形成环保、绿色、低碳发展的行业共识。

（四）强化监督管理。各有关部门要加强执法协作，开展联合监督检查和行业污染治理专项行动，对邮政快递业电子运单使用率、循环中转袋（箱）使用率、电商快件不再二次包装率、可降解塑料包装物使用率及包装废弃物回收装置设置率等相关指标进行重点检查，督导邮政企业、快递企业落实生态环保主体责任。同时，将全县邮政快递业绿色包装纳入绿色产品信用体系建设，对违法违规行为主体建立黑名单制度，推动建立联合惩戒机制。

# 中宁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贯彻落实深化商事制度改革进一步 为企业松绑减负激发企业活力的实施方案的通知

中宁政办发〔2021〕7号

各乡镇人民政府、县政府各部门（单位）：

《中宁县贯彻落实深化商事制度改革进一步为企业松绑减负激发企业活力的实施方案》已经县人民政府研究通过，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落实。

中宁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1年1月25日

（此件公开发布）

## 中宁县贯彻落实深化商事制度改革进一步为企业松绑 减负激发企业活力的实施方案

为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更好统筹推进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加快打造市场化、法治化、规范化营商环境，充分释放社会创业创新潜力、激发企业活力，根据《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深化商事制度改革进一步为企业松绑减负激发企业活力的实施意见》（宁政办规发〔2020〕22号）要求，结合我县实际，特制定本方案。

###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

中、五中全会精神，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宁夏重要讲话精神，坚持新发展理念，以打造营商环境市场化、法治化、便利化、可预期为导向，聚焦企业发展需求，巩固提升既有优势，全面补短板强弱项，激发市场活力、增强内生动力、释放内需潜力，努力打造审批更简、流程更优、服务更好、监管更准的一流营商环境，为建设经济繁荣、民族团结、环境优美、人民富裕的美丽新宁夏作出更大贡献。

### 二、工作目标

从2021年开始到2023年底，利用3年时间，



以“深化商事制度改革进一步为企业松绑减负激发企业活力”为核心，坚持目标导向、效果导向，聚焦深化商事登记制度改革、加快补齐营商环境短板弱项，全力破解市场主体的痛点、难点、堵点，通过全力推进持续优化营商环境各项主要任务落细落实，实现全县营商环境明显改善，着实为企业松绑减负激发企业活力。

### 三、主要任务

#### （一）实现企业开办全程网上办

1. 推广企业开办“一网通办”。依托全区企业开办“一网通办”平台，大力推行企业开办“一网通办”，实现企业开办全程网上办理，企业开办时间压缩至1个工作日以内。（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公安局、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国家税务总局中宁县税务局及各乡镇人民政府按职责分工负责）

2. 深化线上线下融合服务。整合登记表单，实现“线上一网一界面、线下一窗一表单”，推行企业登记、公章刻制、银行开户、申领发票和税控设备、员工参保登记、住房公积金企业缴存登记线上“一表填报”申请办理。实现办齐的材料线下“一个窗口”一次领取，或者通过邮寄的方式实现不见面办理。（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公安局、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国家税务总局中宁县税务局及各乡镇人民政府按职责分工负责）

3. 推广电子营业执照应用。加强市场监管、税务、社保、统计、公积金、银行等部门和机构的对接，企业通过“我的宁夏”政务APP、云闪付、微信、支付宝等多种方式下载电子营业执照，并可持

电子营业执照办理相关业务。（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公安局、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国家税务总局中宁县税务局及各乡镇人民政府按职责分工负责）

#### （二）进一步深化注册登记制度改革

4. 加大住所与经营场所登记改革力度。进一步放宽住所（经营场所）登记条件，推行“一址多照”“一照多址”、集群注册等便利化措施。市场主体可以登记一个住所和多个经营场所。对住所作为通信地址和司法文书（含行政执法文书）送达地登记的，实行自主申报承诺制。对于市场主体在住所以外开展经营活动、属于同一县级登记机关管辖的，免于设立分支机构，申请增加经营场所登记即可，方便企业扩大经营规模。每年对新登记经营场所按一定比例进行双随机抽查，并将检查情况及查处结果及时向社会公开。（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及各乡镇人民政府按职责分工负责）

5. 深化企业名称登记改革。实行“企业承诺+事中事后监管”，减少“近似名称”人工干预。对于符合规定的申请，申请人作出相关承诺后，登记机关不再对名称是否与他人近似等情形进行人工审查。加强知名企业名称字号保护，积极依法处理名称纠纷。（县市场监督管理局负责）

#### （三）深化涉企生产经营审批改革

6. 完善强制性产品认证制度。强化对认证机构活动监管，提升实施机构认证检测一站式服务能力，降低认证成本，提升认证工作效能。加强对强制性产品获证企业的监督检查力度，督促企业落实质量安全主体责任。（县市场监督管理局、财政局

按职责分工负责)

7. 加快培育企业标准“领跑者”。持续推进实施企业标准“领跑者”制度，在主要消费品、装备制造、新兴产业和服务领域形成一批具有区内领先水平和市场竞争力的领跑者标准。引导企业通过国家企业标准公共服务平台声明公开更高质量的标准。(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科学技术局、工业和信息化局、财政局、交通运输局，市生态环境局中宁县分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 (四)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

8. 加强企业信息公示。加强信用监管，依法查处虚假承诺、违规经营等行为并记入信用记录，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宁夏)、“信用中国(宁夏)”网站及相关部门门户网站等渠道，依法依规向社会公开公示。(责任单位：市场监督管理局、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及各乡镇人民政府按职责分工负责)

9. 健全失信惩戒机制。强化跨行业、跨领域、跨部门失信联合惩戒，提高协同监管水平，对失信主体在行业准入、项目审批、获得信贷、发票领用、出口退税、出入境、高消费等方面依法予以限制。(县人民法院，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国家税务总局中宁县税务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10. 推进实施智慧监管。全面推行“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加强各部门联合抽查，推动部门联合“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常态化，实现“进一次门、查多项事”。督促企业履行缺陷召回法定义务，消除产品安全隐患。推进双随机抽查与信用

风险分类监管相结合，充分运用大数据等技术，在监管方式、抽查比例和频次等方面采取差异化措施。(市场监督管理局及“双随机、一公开”成员领导小组单位按职责分工负责)

11. 规范平台经济监管行为。加强网络交易监测，强化互联网领域监管执法，督促网络交易平台主体责任，支持电商产业健康发展。(县委网信办，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工业和信息化局、公安局、商务和投资促进局，县邮政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 四、保障措施

(一) 加强组织领导。各部门(单位)要提高思想认识，强化组织领导，聚焦企业生产经营的堵点痛点，加强政策研究和运用，及时总结推广深化商事制度改革典型经验做法，协调解决实施中存在的问题，确保各项改革措施落地见效。

(二) 强化宣传培训。各部门(单位)要及时了解、传递营商环境政策信息，充分发挥传统媒体作用和新媒体应用，运用企业和老百姓轻松读、容易懂的表述，及时跟进解读优化营商环境政策措施，准确传递权威信息和政策意图，向企业和群众精准推送各类优惠政策信息，提高政策知晓度和应用度。

(三) 狠抓执行落实。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工业和信息化局、发展改革局要切实履行“深化商事制度改革进一步为企业松绑减负激发企业活力”改革牵头部门职能，主动作为，积极协调、有序推进工作落实。

# 中宁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中宁县 2021 年春节期间“菜篮子”商品应急 储备投放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

中宁政办发〔2021〕8号

各乡镇人民政府，县政府各部门、直属机构：

《中宁县 2021 年春节期间“菜篮子”商品应急储备投放工作实施方案》已经县人民政府研究，并报请县委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抓好组织实施。

中宁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1 年 1 月 27 日

（此件公开发布）

## 中宁县 2021 年春节期间“菜篮子”商品 应急储备投放工作实施方案

2021 年春节临近，为全面贯彻落实中央和区市县党委和政府关于保障市场供应、做好疫情防控等相关工作部署，切实做好春节期间“菜篮子”商品市场供应和价格稳定，确保节日肉菜市场供应有序，结合中宁县实际，制定本方案。

### 一、工作目标

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疫情防控工作重要指示批示和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坚持底线思维，加强组织领导，明确工作重点，做好疫情防控常态化条件下市场供应和消费促进工作。按照政策引导、突出重点和保供稳价的原则，充分发挥财政资金的引导和扶持作

用，调动肉品生产企业和经销企业的积极性，确保春节期间肉菜商品市场供应充足，满足人民群众的节日消费需求。

### 二、储备数量及投放时间

（一）肉品储备及投放。政府储备肉承储企业确定为中澳伟辉肉食品开发有限公司、宁特农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伊鑫清真肉食品有限公司、伊源清真肉食品有限公司等 4 家企业。根据县城春节期间市场消费需求，计划自 2021 年 2 月 4 日-2 月 10 日储备肉品 220 吨（其中，猪肉 100 吨、牛肉 60 吨、羊肉 60 吨），在县城百隆商贸超市、新百连锁超市（恒辰店、开元店）、爱家商超各连锁店、

金森生活超市、晟鑫泰生活超市、世纪联华生活超市、物美超市、糖豆超市等9家企业集中投放储备猪肉，在红宝市场、中心市场、中宁商城设销售网点32处，集中投放储备牛羊肉。每个网点每天投放储备冻猪肉1吨左右，牛羊肉各0.3吨左右。

(二) 蔬菜储备及投放。投放市场的储备蔬菜为耐储蔬菜，主要品种有土豆、大白菜、莲花菜等共计7种300吨(其中，土豆90吨、大白菜50吨、莲花菜40吨、胡萝卜40吨、西红柿20吨、辣椒30吨、洋葱30吨)。自2021年1月20日-2月20日分别在爱家商贸公司、百隆商贸公司、新百连超(恒辰店、开元店)、金森生活超市、晟鑫泰生活超市、汇金联华超市、物美超市、糖豆超市等9家大中型商超集中储备，储备菜的储备数量及储备时间根据疫情变化和市场供应情况随时确定。承储企业按照要求完成储备任务，确保储备商品品种数量充足、质量合格。

(三) 投放价格。政府储备肉菜价格由商务和投资促进局会同发展和改革局、财政局、市场监督管理局、农业农村局共同询价后确定。

(四) 投放管理。投放的政府储备肉菜销售对象为市民个人，可通过专用微信公众号和线下销售网点扫码两种方式领取电子消费券，每个市民同种类只能领取一张消费券，每次限购储备猪肉3公斤、牛肉2.5公斤、羊肉2.5公斤。市民在领券后，使用微信支付即可自动减少对应券面值金额并完成支付。第三方技术服务公司负责开通肉补售卖网点专用微信支付商户号，并配置扫码领券专用二维码，所有肉补销售资金需通过该微信商户号收取，以达到销售监管目的。市场监督管理局、商务和投资促进局负责，抽调工作人员对市场投放工作及价

格进行监督管理。投放点不得惜售，不得“一品两价”，不得搭售非储备肉品，不得随意变动投放蔬菜价格，必须按照核准的价格进行平进平出投放。

### 三、储备补贴

(一) 补贴核定。承担政府储备肉、菜承储企业的资金由县商务和投资促进局、县财政局核定。储备肉、菜配送及投放网点的补贴资金由县商务和投资促进局参照自治区、中卫市补贴标准核定。

(二) 补贴费用。按照销售量，储备冻猪肉每吨补助企业9000元(其中，销售企业每吨补助6000元，供应企业每吨补助3000元)，补贴费用90万元；牛、羊肉每吨补助企业10000元(其中，销售企业每吨补助7000元，供应企业每吨补助3000元)，补贴费用120万元。给予储备企业储备期(1个月)蔬菜补贴1000元/吨，共补贴300吨，补贴费用30万元；电子消费券技术支持费用13万元，以上共计253万元，所需经费由县财政全额支付。

### 四、任务分工

(一) 行业主管部门任务分工。商务和投资促进局承担协调办公室职责，统筹协调安排“菜篮子”商品应急储备投放工作，牵头确定投放价格及补贴核定，抽调相关部门人员对投放工作进行监督，收集整理汇总各销售点相关数据，编制肉品补贴结算表，强化物流配送调运，指导各投放供应网点通过悬挂横幅或利用电子屏滚动播放宣传标语、温馨提示。市场监督管理局负责做好市场监管，依法打击哄抬物价、串通涨价等价格违法行为。发展和改革局协同配合商务和投资促进局、财政局确定投放价格。农业农村局动员群众在肉品价格居高时加大出栏量并适时补栏增加养殖户收入，加强对政府储备肉承储企业屠宰猪肉、牛肉、羊肉检验检疫。应急



管理局负责督导检查储备企业及供应投放网点的安全生产工作。财政局协同商务和投资促进局、发展和改革局确定投放价格，强化对补贴资金的监督使用，及时兑现补贴资金。县委宣传部、融媒体中心负责社会舆论正面宣传引导，及时发布供求价格信息。

(二) 承储投放企业及网点任务分工。承担储备投放肉品的企业要认真做好出库登记手续(保留好相关出库凭证)，投放肉必须经检验检疫合格。政府储备菜的承储企业要认真落实储备蔬菜的品种、数量及质量保障，确保储备蔬菜及时投放供应，可根据实际情况合理安排数量，但不能少于规定的7个种类。各储备企业要对储备菜品进行分拣包装，对肉品进行分割搭配，确保安全卫生，规范操作，并维护好投放秩序，做好常态化疫情防控工作。

1. 政府储备肉菜投放供应网点统一悬挂“政府储备肉投放供应点”“政府储备蔬菜投放供应点”条幅，落款单位为“中宁县人民政府”。

2. 所有投放供应网点结合实际，在超市内设置专区、专柜，在专区内制作设置政府储备肉菜投放价格公示牌，明确投放供应肉品、蔬菜的品种、数

量和价格，确保集中投放工作公开透明，接受监督，惠及民生。

3. 所有政府储备肉菜投放供应网点统一制作摆放“举报投诉台”，字样为:政府储备肉菜投放举报投诉台，县商务和投资促进局、县市场监督管理局，举报电话：0955-5797065、0955-5025214。

4. 所有政府储备肉投放供应网点结合每日销售数量及相关因素确定储备肉的配送量，不得积压，不得出现一次配送多日销售的现象。政府储备肉的承储企业需做好每日的配送，对每日配送的肉品承储企业和各投放点需当面验收，如发现配送的肉品整体达不到销售要求，投放点可向承储企业要求调换，承储企业需进行调换。

- 附件：1. 中宁县2021年春节期间“菜篮子”商品应急储备投放工作协调小组成员名单  
2. 2021年春节前肉品价格监测对比表  
3. 中宁县2021年春节期间政府储备菜企业及储备数量分配表（建议名单）

附件 1

## 中宁县 2021 年春节期间“菜篮子”商品 应急储备投放工作协调小组成员名单

组 长：卢俊福 副县长

副组长：罗永平 县商务和投资促进局局长

方 强 县财政局局长

张 琦 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副局长

(主持工作)

成 员：杨晓冬 县委宣传部副部长

刘雪峰 县委融媒体中心主任 协调小组办公室设在县商务和投资促进局，负责春节期间肉品价格补贴日常工作。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商务和投资促进局、市场监督管理局、农业农村局、应急管理局明确专人负责，共同做好投放工作的监督管理。

何文 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副局长

吴菊萍 县商务和投资促进局副局长

尹磊 县农业农村局副局长

张浩 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副局长

巫永升 县应急管理局副局长

附件 2

### 2021 年春节前肉品价格监测对比表

单位：元/斤

名称	2020 年	2021 年	差价	±%
猪肉	24	26	2	8.3
牛肉	36	40	4	11.1
羊肉	35	39	4	11.4

附件 3

### 中宁县 2021 年春节期间政府储备菜企业及储备数量分配表（建议名单）

单位：吨

种类	土豆	大白菜	莲花菜 (小)	胡萝卜	西红柿	辣椒	洋葱	合计
爱家商贸	35	10	8	9	6	7	6	81
百隆商贸	12	5	4	5	2	4	2	34
晟鑫泰生活超市	5	4	5	5	1	3	3	26
新百开元店	12	9	6	5	3	4	5	44
新百恒辰店	7	8	5	4	2	3	2	31
金森超市	6	4	3	4	2	2	3	23
物美超市	4	2	3	2	1	2	2	17
糖豆超市	4	2	2	2	1	2	3	16
世纪联华	5	6	4	4	2	3	4	28
合计	90	50	40	40	20	30	30	300

# 中宁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中宁县乡镇、县直部门行政执法衔接配合工作机制（试行）》《中宁县乡镇综合行政执法联动协作工作机制（试行）》的通知

中宁政办发〔2021〕9号

各乡镇人民政府，县政府各部门、直属机构：

为进一步推动基层整合审批服务执法力量改革，纵深推进乡镇综合行政执法工作，特制定《中宁县乡镇、县直部门行政执法衔接配合工作机制（试行）》《中宁县乡镇综合行政执法联动协作工作机制（试行）》，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各自实际，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 附件：1. 中宁县乡镇、县直部门行政执法衔接配合工作机制（试行）  
2. 中宁县乡镇综合行政执法联动协作工作机制（试行）

中宁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1年2月3日

（此件公开发布）

附件 1

## 中宁县乡镇、县直部门行政执法衔接配合工作机制 （试行）

为推进基层整合审批服务执法力量提供有力保障，建立健全行政执法案件移送及协作配合运行机制，形成资源共享、信息互通、协作通畅的工作格局，根据《行政执法机关移送涉嫌犯罪案件的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730号）《中共中卫市委员会办公室 中卫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宁县推进基层整合审批服务执法力量改革

试点方案的通知〉》（卫党办发〔2020〕31号）精神，特制定本工作机制。

### 一、总体要求

按照责权明确、衔接有序、协作有力、运行顺畅的原则，科学合理划分乡镇与县直部门的职责权限，明确各方职责，建立权责一致、资源共享、信息互通、协作通畅、权威高效的综合行政执法协作

机制。

## 二、工作制度

### (一) 联席会议制度

1. 乡镇与县直部门应建立联席会议制度，保持经常性联系，互通情况，及时协商解决行政执法中需要协作配合的事项，协调推进重大联动执法工作。乡镇和县直部门应当确立联络员，负责日常工作联系和筹办联系会议等事项。

2. 联席会议原则上每半年召开1次，遇特殊情况可不定期召开。由乡镇和县直部门组织召开单位拟定议题，政府分管领导召集相关部门负责人参加，形成会议纪要，相关单位应当按照会议精神贯彻落实。

3. 联席会议的主要内容：通报本辖区综合行政执法案件的受理、移送和处理情况；通报办理的行政执法案件动态；讨论和研究综合行政执法工作中存在的新情况，解决执法中出现的问题；其他需要协调解决的问题。

### (二) 投诉举报受理告知制度

1. 乡镇接到群众投诉举报的，应当及时受理，经核实未发现违法行为的，由乡镇直接答复举报人或投诉人；经核实需要实施行政处罚的，按职责权限应当及时立案调查处理；涉及无管辖权需要移送的，应形成相关书面资料，移交有管辖权的部门处理。

2. 县直部门接到的群众投诉举报，按权限由乡镇处理的，应做好登记记录，及时告知投诉人或举报人向有管辖权的乡镇投诉举报，同时告知乡镇组织进行调查，依法受理；收到投诉人或举报人书面材料的，应将材料移交乡镇。

3. 县直部门告知乡镇处理的违法案件和乡镇

自行受理的投诉举报案件，由乡镇告知投诉人或举报人调查处理结果，乡镇应向告知的县直部门反馈调查处理结果。

4. 县直部门做好乡镇对违法行为调查处理的指导工作。

### (三) 信息共享制度

1. 县直部门和乡镇应当建立信息共享制度，通过网络系统和其他适当方式实现行政执法信息资源共建共享。以下行政执法信息资源应纳入共享范围：

(1) 涉及划转行政处罚事项的法律法规、规章、技术规范、行业标准、自由裁量权标准及有关规范性文件。

(2) 县直部门作出与乡镇履行行政处罚权密切相关的行政决定，包括行政许可、行政备案、行政确认等。

(3) 乡镇作出的与县直部门相关的行政处罚、行政强制决定及执行情况。

(4) 县直部门和乡镇依职权设置的监控摄像设施及数据信息。

(5) 乡镇作出的与县直部门执法密切相关的行政处罚决定及执行情况，应及时向县直部门反馈。

(6) 乡镇各类行政执法工作流程。

(7) 县直部门在履职过程中收集、掌握、制作的各类动态信息，包括行政检查记录、执法工作简报等。

(8) 投诉举报案件的受理与处理情况。

(9) 其他需要共享的信息资源。

2. 县直部门作出的行政审批事项，一般应于5个工作日内书面抄告乡镇；情况紧急的，应当在作出行政审批事项后立即抄告乡镇。



#### （四）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衔接制度

1. 乡镇应当加强与公安机关的沟通对接，严格执行案件移送标准，对涉嫌犯罪的，及时移交公安机关，坚决杜绝以罚代刑，确保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的无缝衔接。

2. 乡镇在依法查处违法行为过程中，发现违法事实涉嫌构成犯罪，依法需要追究刑事责任的，应当指定2名或者2名以上行政执法人员组成专案组专门负责，核实情况后提出移送涉嫌犯罪案件的书面报告，报经乡镇负责人审批。乡镇负责人应当自接到报告之日起3日内作出批准移送或者不批准移送的决定。决定批准的，应当在24小时内向公安机关移送；决定不批准的，应当将不予批准的理由记录在案。

3. 乡镇在查处违法行为过程中，必须妥善保存所收集的与违法行为有关的证据。乡镇对查获的涉案物品，应当如实填写涉案物品清单，并按照国家有关规定予以处理。对易腐烂、变质等不宜或者不易保管的涉案物品，应当采取必要措施，留取证据；对需要进行检验、鉴定的涉案物品，应当由法定检验、鉴定机构进行检验、鉴定，并出具检验报告或者鉴定结论。

4. 乡镇移送涉嫌犯罪案件，应当包括下列材料：

- （1）涉嫌犯罪案件移送书；
- （2）涉嫌犯罪案件情况调查报告；
- （3）涉案物品清单；
- （4）有关检验报告或者鉴定书；
- （5）询问笔录；
- （6）其他有关涉嫌犯罪的材料。

5. 公安机关对乡镇移送的涉嫌犯罪案件，应当

在涉嫌犯罪案件移送书的回执上签字；其中，不属于本机关管辖的，应当在24小时内转送有管辖权的机关，并书面告知移送案件的乡镇。

6. 公安机关应当自接受乡镇移送的涉嫌犯罪案件之日起3日内，对所移送的案件进行审查。认为有犯罪事实，需要追究刑事责任，依法决定立案的，应当书面通知移送案件的乡镇；认为没有犯罪事实，或者犯罪事实显著轻微，不需要追究刑事责任，依法不予立案的，应当说明理由，并书面通知移送案件的乡镇，相应退回案卷材料。

7. 乡镇对公安机关决定不予立案的案件，应当依法作出处理；其中，依照有关法律、法规或者规章的规定应当给予行政处罚的，应当依法实施行政处罚。

8. 乡镇对应当向公安机关移送的涉嫌犯罪案件，不得以行政处罚代替移送。

#### （五）案件移送制度

1. 县直部门应当与乡镇建立案件移送制度。案件移送应当以行政部门、乡镇的名义进行，不得以分支机构或内设机构的名义移送，法律法规明确规定的除外。

2. 乡镇和县直部门在互相移送案件时，应当做到事实清楚、程序合法、手续完备，移送的案件应当经本单位领导批准、书面移送。移送的案件材料应当包括：案件移送函、案源材料（包括现场检查记录、举报投诉材料等）、初步证明违法行为事实情况的相关证据材料及移送理由等材料。

3. 乡镇在执法过程中发现违法行为属于县直部门职权范围的，或相关县直部门在日常监管过程中发现违法行为属于乡镇职权范围的，应当在5个工作日内移送有管辖权的一方处理；情况紧急的，

应当立即移送有管辖权的一方处理。发现违法行为正在进行的，应当立即责令当事人停止违法行为，并及时告知有管辖权的一方处理，有管辖权的一方应及时将案件受理情况书面反馈移送部门。

4. 对超出乡镇执法权限的执法事项，乡镇承担日常巡查、接受投诉举报，及时通报并移送有管辖权的县直部门，县直部门应当按照职责权限及时调查处理。

5. 县直部门、乡镇的办案人员应严格遵守法定时限及本制度中的办理时限，对不按照规定及时移送案件或者对接收的移送案件没有及时办理，造成严重后果的，依照有关规定追究直接责任人及负责人的法律或纪律责任。

#### （六）执法协助制度

1. 乡镇在行使综合执法职权时，需要县直部门协助配合的，相关部门必须协助配合；需要提供专业认定的，应当向相关部门发出执法协作文书，相关部门必须做好配合工作，将认定结果及时书面回复。

2. 乡镇在处置违法事件情况紧急或证据可能灭失的，需要县直部门立即认定的，相关部门应当立即派员到达现场进行认定。

3. 乡镇在执法过程中发现存在涉及县直部门管辖的违法行为或有重大隐患的领域和环节，应当及时通报相关部门，接到通报的相关部门应及时处理，情况紧急的应立即派员到达现场进行执法。

4. 县直部门开展专项执法检查、整治行动、处置突发事件、信访、行政调解、非诉案件强制执行等涉及乡镇的领域应当告知乡镇，乡镇应派员参加。

#### （七）业务培训制度

1. 乡镇应当定期或通过轮训、专题培训、业务

骨干专项培训、岗位交流培训、新法律新标准的出台及旧法修正修订专题培训、实践业务培训等多种形式的培训，指导熟悉综合执法业务、法规政策标准，提高综合执法工作水平。

2. 县直部门要积极协助乡镇开展对划转执法事项的业务培训，上级部门组织的涉及综合执法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的培训，应当及时通知乡镇派员参加，提高乡镇执法人员的综合执法业务能力。

#### （八）法律顾问参与行政执法制度

1. 乡镇应当聘请专职法律顾问或兼职法律顾问，建立健全法律顾问参与重大行政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行政执法案例指导制度等，充分发挥乡镇法律顾问作用，提高乡镇依法行政水平。

2. 法律顾问可以采用参加会议、签署重大行政执法决定法制审核意见书、出具法律意见书等工作方式，对聘用单位在执法过程中遇到的困难和问题出具法律意见，对执法事项提供法律指导。

3. 对涉及重大、疑难案件的案卷，应当邀请法律顾问把关，就案件的执法主体适格性、执法程序合法性、证据认定的有效性、案卷制作规范性等方面进行指导，提前预防和规避行政执法争议，促进乡镇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

4. 法律顾问对所承办的相关事项需要出具法律意见书的，应当以书面形式作出，对所咨询的事项或者问题，应提出明确的意见或者结论，并阐明理由。法律意见书应当及时、客观、公正并由本人签署。

#### （九）争议协调制度

乡镇与县直部门发生执法管辖争议的，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提请县人民政府决定。

### 三、监督与管理

(一) 县直部门结合权力清单、责任清单，厘清与乡镇的职责关系，应承担的监管职责，不得以该项行政执法权交由乡镇行使而不履行监管职责。

(二) 县直部门要切实加强源头监管，依法履行政策制定、审查审批、监督管理、协调指导等职责，加强对乡镇相关执法工作的支持。乡镇应加强与县直部门配合，依法履行好权责清单范围内综合执法事项的职责。

(三) 县直部门和乡镇应切实落实日常监管与动态巡查、行政处罚的责任，不断完善综合执法协作配合机制，切实提高综合执法水平和效率。

(四) 建立健全综合执法协作配合责任追究制度，县人民政府对因履职不到位造成协作配合机制运行不畅，造成不良后果的，将进行通报批评。

(五) 县人民政府将乡镇与县直部门衔接配合协作机制履行情况纳入年终效能目标考核。

## 附件 2

# 中宁县乡镇综合行政执法联动协作工作机制（试行）

为全面推进基层整合审批服务执法力量改革，切实发挥职能互补优势，实现信息资源共享，提高打击乡镇区域内违法行为的能力，根据《中共中卫市委办公室 中卫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宁县推进基层整合审批服务执法力量改革试点方案的通知〉》（卫党办发〔2020〕31号）文件精神，结合我县实际，特制定如下工作机制。

## 一、总体要求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为指导，坚持有法必依，执法必严，违法必究，切实履行法律法规赋予的职责，大力推进乡镇综合执法体制机制创新，建立“网格员举报、村（居）委会报告、综合执法办公室执法、各派驻机构、各中心（办）协同配合”的工作机制。通过乡镇综合执法办与各部门的紧密协作，提高综合执法的协作联动能力，严厉制止打击各类违法违规行为，切实维护良好乡村管理秩序和社会和谐稳定大局。

## 二、基本原则和目标

(一) 基本原则：在充分发挥乡镇综合执法办公室执法主体作用的基础上，依托乡镇综合执法联动机制工作领导小组及办公室这一平台，实现成员单位间的信息沟通、资源共享、力量整合、执法联动。

(二) 工作目标：整合乡镇现有资源，包括乡镇综合办公室、党建工作办公室、经济发展办公室、社会事务管理办公室、综合执法办公室、民生服务中心、农业综合服务中心、综治中心、财经服务中心、法庭、派出所、司法所、卫生院、市场监督管理所，村（居）委会、网格员等，理顺协调配合机制，形成“统一领导、多方参与、整体联动、快速反应”的综合执法联动模式。

## 三、组织领导

(一) 领导小组及职责：成立由乡（镇）长担任组长，综合办公室、党建工作办公室、经济发展办公室、社会事务管理办公室、综合执法办公室、

民生服务中心、农业综合服务中心、综治中心、财经服务中心、法庭、派出所、司法所、卫生院、市场监督管理所、村（居）委会等负责人为成员的乡镇综合执法联动机制工作领导小组。

领导小组负责：（1）抓全局、抓总体、抓重点；（2）研究决定各乡镇联动执法的重大、疑难、复杂问题；（3）完善联动执法制度，听取联动执法工作办公室开展联动执法的工作汇报；（4）定期召开全体成员会议，总结分析联动执法情况，及时改进工作，研究部署下一步工作任务。

（二）领导小组办公室及职责：乡镇综合执法联动机制工作领导小组下设联动执法工作办公室，办公室设在综合执法办公室，办公室主任由综合执法办公室主任兼任。

办公室履行以下工作职责：（1）负责抓推进、抓协调、抓落实；（2）研究联动执法事项并确定相关协调配合部门；（3）召集联动执法会议；（4）组织实施联动执法工作方案；（5）负责联动执法现场的统一指挥；（6）协调联动执法过程中出现的执法争议；（7）汇总联动执法工作情况；（8）定期向领导小组汇报工作情况。

#### 四、工作职责

综合执法办公室：负责乡镇区域内联动执法的组织、协调、落实；确定联动执法事项和相关协调配合部门；召集联动执法会议；组织实施联动执法工作方案；负责联动执法现场的统一指挥；协调联动执法过程中出现的执法争议；负责落实联动执法结束后相关人员的防范、教育、管理等各项措施；负责完善联动执法风险预判、防控协同、防范化解。

经济发展办公室：负责联动执法中涉及村镇规划、建设管理、危房改造、村容村貌、环境卫生管理等方面的政策支持。

社会事务管理办公室：负责联动执法中涉及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民政、教育、科技、文化、旅游、卫生健康和计划生育、市场监管、医疗保障等社会事务方面的政策支持。

民生服务中心：负责联动执法中涉及民生服务领域的各项行政审批方面的政策支持。

财经服务中心：负责联动执法中涉及财务管理和资金使用方面的政策支持，负责联动执法过程中的紧急资金保障。

农业综合服务中心：负责联动执法中涉及乡村振兴、农业、土地管理、地质灾害、农村土地征用和房屋拆迁、农林畜牧水产养殖、林草管理、水利工程建设管理、农田水利建设、枸杞产业发展、自然资源管理、防汛、森林草原防火等方面的政策支持。

综治中心：负责联动执法中做好信访维稳、矛盾纠纷排查和调处工作；负责综合指挥平台管理工作。

法庭：负责联动执法中的矛盾纠纷调处及案件咨询、解答等。

司法所：负责联动执法中涉及重大决策征求法律顾问意见等工作。

派出所：负责综合联动执法时执法秩序维护，对阻碍执法人员依法执行公务的，依法依规从重从重打击处理，为顺利开展联动执法提供执法保障。

卫生院：负责对联动执法人员提供医疗保障；负责联动执法中对人员突发伤害情况提供医疗急



救。

市场监督管理所：负责联动执法中对工商营业执照和经营场所规划建设手续进行审核，并做好相关政策支持；在联动执法中对非法生产、经营的摊点、作坊进行依法查处取缔。

村（居）委会：负责对网格员上报的违法违规行为的汇报及上报工作；

网格员：负责服务片区的违法违规行为信息的收集、上报工作。

### 五、联动执法程序

乡镇综合联动执法适用于法律、法规、规章规定需要联动执法的执法事项；乡镇政府要求由多部门参与的集中开展专项整治的执法事项；因专业性强，乡镇综合执法办公室无法完成执法任务的执法事项；共同处置突发事件涉及的执法事项；其他确需联动执法的执法事项。

乡镇综合执法联动工作按照下列程序开展：

1. 网格员发现各自服务片区的违法违规行为及时上报至村（居）委会，村（居）委会将违法违规行为书面报送至乡镇，情况紧急的可口头报告。乡镇分管负责人分析研判后安排人员进行协调处理后报主要负责人；

2. 违法违规行为较大确实无法处理的事项由联动执法办公室报综合执法联动机制工作领导小组组长，由组长向乡镇党委汇报后立即启动联动执法程序。联动执法会议由综合办公室组织，综合执法联动机制工作领导小组对违法违规事件性质集

体分析研判后确定实行联动执法；

3. 发现乡镇联动执法无法处理的重特大违法事件时，由综合执法联动机制工作领导小组报县级相关行政主管部门配合执法；

4. 联动执法人员严格按照法定权限和法定程序，严格执法、文明执法。遇到当事人暴力抗法或采取其他方式干扰、阻挠、威胁执法工作时，在保护执法现场，利用视频、照相工具保存证据的同时，应立即报警，启动公安执法程序，由公安机关按照权限依法处理。

### 六、工作要求

（一）各乡镇务必高度重视，强化组织领导，采取有效措施支持综合执法联动机制建设，提供必要的工作条件，创造良好的工作环境。同时应制定涉及联动执法的重大违法案件、突发事件、暴力抗法事件应急工作预案等，及时协调处理各类协作联动执法事宜。

（二）乡镇作为综合执法联动机制工作的主体，要用好监督考核权，切实抓好各中心（办）、派驻机构、村（居）委会的会商协调等工作，形成联动执法工作合力，推动乡镇综合执法联动高效有序开展。

（三）乡镇综合执法联动机制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单位必须服从统一安排调度，严守工作纪律、廉政纪律、保密纪律。要加强对联动执法队伍的监督管理，压实工作责任，确保各项任务落地见效。

# 中宁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中宁县落实<宁夏回族自治区人民 政府中国科协全面战略合作协议重点任务分工>责任 清单》的通知

中宁政办发〔2021〕10号

各乡镇人民政府，县政府各有关部门、直属机构：

现将《中宁县落实<宁夏回族自治区人民政府中国科协全面战略合作协议重点任务分工>责任清单》印发给你们，请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中宁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1年3月8日

（此件公开发布）

## 中宁县落实《宁夏回族自治区人民政府中国科协全面战 略合作协议重点任务分工》责任清单

序号	事项名称	主要任务	责任单位
1	以学术交流汇聚科技资源，加快宁夏技术转移承接和产业提质升级。	配合打造、推广、使用“科创中国”服务平台，围绕全县新材料产业、战略新兴产业、新能源产业、枸杞产业、文化和旅游、交通和物流、草畜产业、绿色食品等重点产业，组织开展科技需求征集，建设区域“问题库”“成果库”“专业人才库”，为我县企业搭建资源共享、供需对接的技术服务和交易平台，促进优势技术项目转移和成果转化，增强高质量发展的内生动力。	县发展和改革局、科学技术局、工业和信息化局、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交通运输局、农业农村局、文化旅游广电局、自然资源局，工业园区管委会，科协，枸杞产业发展服务中心，各乡镇人民政府

		加强对学会工作的指导，鼓励支持学会围绕建设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先行区及先行市，聚焦产业转型、城乡融合发展、生态环境保护、乡村振兴等开展建言献策和学术交流活动，不断培育发展壮大地方学会。	农业农村局、水务局、自然资源局、卫生健康局，科协
2	加强科学普及，提升公民科学素质。	深入实施《全民科学素质行动计划纲要》，依托“智慧中宁”建设和“科普中国”平台，充分运用电视、网络、微信等各类平台，积极争取区、市科协科普项目、资金，持续加强科普信息化建设，搭建科普共建共享服务平台和精准推送服务平台。	科协，各乡镇人民政府
		持续开展中国流动科技馆巡展及区域化巡展，争取项目和资金改造提升杞乡黄河体育中心流动科技馆，将科普场馆建设纳入城市建设和发展总体规划、农村综合服务设施等范围，增强科普场馆的服务功能。加大科普示范乡镇建设力度，宣传普及科学知识，广泛开展科普志愿服务活动，助力乡村建设，推动高质量发展。	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局、农业农村局、教育体育局、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各乡镇人民政府，科协
		积极谋划编制《中宁县全民科学素质行动计划纲要实施方案（2021-2025年）》，大力开展枸杞、苹果、蔬菜、肉奶牛养殖等农村实用技术培训，全面提升农民科学素质，做好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和脱贫致富战略。	县农业农村局、科学技术局、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科协，扶贫开发服务中心、枸杞产业发展服务中心，各乡镇人民政府
		将公民科学素质提升工作纳入全县效能目标管理考核体系，持续加强《全民科学素质行动计划纲要》实施工作的组织领导，健全工作机制，强化政策、经费、人才等方面保障，推动中宁全民具备科学素质的比例较快提升。	县政府督查室、财政局、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科协
		发挥县直有关部门现有网络体系作用，推进科普资源进农村、进社区、进学校，推动实施移民致富提升、城乡居民收入提升、教育质量提升、全民健康水平提升“四大提升行动”。	县教育体育局、民政局、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农业农村局、卫生健康局、科学技术局，科协
		持续推进“科普中国”APP传播量持续增长，积极引导社会公众、科技工作者、科普志愿者等加入科普信息员队伍，注册人数力争达到本地总人口1%，广泛普及科学知识，提升全民科学素质。	县科学技术局，各乡镇人民政府，科协

3	引进高端人才，助力高质量发展。	<p>积极配合开展院士专家赴宁夏开展调研考察、学术交流等活动，结合举办“杞乡论坛”，邀请知名院士专家学者授课，为中宁产业发展、科技创新，问诊把脉、献计出力。</p>	<p>科学技术局，科协</p>
		<p>认真落实各项人才政策，大力引进高端人才，加强创新型、应用型、技能型人才培养，引进产业急需紧缺高层次人才，打造科技创新团队，助力高质量发展。弘扬科学精神和工匠精神，加强科普工作，营造崇尚创新的社会氛围。</p>	<p>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科学技术局、工业和信息化局，工业园区管委会，科协</p>
4	夯实基层组织，建立长效机制。	<p>推进科协系统深化改革，强“三性”、去“四化”，以党建带群建，激发基层科协组织活力。深入推进“3+1”工作，选拔优秀中小学校长（青少年科技辅导员）、农技站站长、卫生院院长进入基层科协组织兼（挂）职，积极为“三长”开展工作提供帮助和支持。鼓励和引导“三长”人员依托科协平台在中小学科技教育、农村实用技术培训、健康知识普及、科技志愿服务等方面发挥作用，组织各领域的科技工作者成立科技志愿服务队，广泛开展科技服务活动，将相关工作情况纳入年度述职和考核评价范围。培育选拔作用发挥突出的先进典型，并在评先评优等方面给予倾斜。</p>	<p>县教育体育局、农业农村局、卫生健康局，各乡镇人民政府，科协</p>